編者序

現代人身處在多元而混亂的價值體系中,人人都想要尋更多的自由,卻因為一味向外馳求,而不知道原來所有問題的根源出在我們的心,當然更不會知道,其實所有的答案就在自己的心中。因此,如果想要真正徹底解決問題,都必須先回歸自己,回到方寸之間——心。

《找回自己》是聖嚴法師又一本貼近現代人心靈的著作,全書共分四大部分,分別為:「掌握人生方向盤」、「不被自己框住」、「回歸內在的聲音」以及「自我肯定、自我成長、自我消融」。

在探討「心」的這個議題上,聖嚴法師用的不是心理學的理論,卻有著極其細膩、深刻的觀察,往往幾個實例與故事,就不落痕跡地揭露人性幽微多變的面向,卻又能以幽默的智慧化解,為人心找到出路,永遠充滿溫暖的希望。如果不是對人有著極大的慈悲,又怎麼能有如此的寬厚和包容?

而做為當代的心靈導師, 聖嚴法師並不像一般的勵志書作者,

高談個人的成功與成長。聖嚴法師是以宏觀的角度,從務實面出發, 談論整體人類的目標,當全人類有了正確的方向,身處其中的個人, 自然就能找到定位,而不會茫然失序。而且個人的成長就是整體人類 的成長,個人的成功就是整個社會的成功,個人與全體不是互相對立 牴觸,而是相攝相容、圓滿無礙的。如果不是對世間有著透澈的智 慧,又怎麼能有如此深廣的視野?

《找回自己》就是這樣一本充滿慈悲與智慧的書,能夠帶領我們找回真正的自己。

本書內容原為「大法鼓」電視節目中聖嚴法師的談話,整理成文稿後曾於《人生》雜誌每月的「人生導師」專欄中連載,非常受到歡迎,早已成為讀者每個月最大的期待。如今集結成書,希望能嘉惠更多讀者,一起來分享聖嚴法師的生命智慧。

法鼓文化編輯部

第一篇

掌握人生方向盤

找回真正的自我

相信沒有人會承認自己不知道自己是誰。你一定會說:「我就是我啊。」但是你可曾想過,我們所認為的「我」,或者「自我」究竟是什麼?你可能因為從小到現在,大家都叫你這個名字,你也已經聽慣了,就覺得這個名字就是我,我就是這個名字。

你也可能會認為:「我的身體是我,我的家是我,我的思想是我,我的能力是我,我的財產是我,還有我的太太,我的先生,我的孩子,都是我的。」但是在這些話裡,出現的只有「我的.....」、「我的.....」,就是沒有說出究竟什麼是「我」。

例如:這是誰的身體?是「我的」身體;誰的思想?是「我的」思想;誰的觀念?是「我的」觀念;誰的判斷?是「我的」判斷;誰的 鈔票?是「我的」鈔票;都是「我的……,我的……」。

那麼,「我」到底是什麼呢?

事實上並沒有一個真正的「我」!

所以,我們根本不知道自己是誰,因為從小就被外在各種的價值觀念 所佔有,被物質的環境牽著鼻子走,成為外在環境的奴隸而不自知。 為了我的身體、我的財產、我的家人、我的……,又哭、又笑、又歡 喜、又懊惱,全都是為了「我的」,沒有一樣事情是為了「我」。這 是多麼的愚蠢呀!

仔細想想,我們剛出生時,腦中本來沒有知識、學問,也沒有記憶,但是隨著後天的學習,漸漸地會辨別事物的名字、形象以及數量的多少。然後又進一步做出諸如——「這對我有沒有好處?對我好不好?」「誰是愛我的?誰是不愛我的?」「我喜歡什麼?不喜歡什麼?」等等價值判斷。而且在長期社會化的過程中,為了讓周遭的人所接納,也漸漸學會了抹滅自己真正的聲音,掩飾自己真正的感情。

於是,口是心非久了,連自己真實的感覺都無法體會,也失去了辨別事物真相的能力。身心往往處在無法主宰、無法掌控的情況之下。

真正的自我,應該是能夠主宰自己,能夠差遣、調配、控制自己的身心活動,自己能夠做得了主,這個才是自我。應該要向東走,就不會往西去;

能夠主宰自己的雙手去救人、助人,而不是殺人、不是打人;也能夠主宰自己的心,讓它生起慚愧心、謙虚心,而不是驕傲心、自大心。

可是我們往往易受環境影響而轉變,隨著環境而動搖,以佛教的說法,那是隨「業力」而轉。「業力」簡單的說,就是過去的無量世,一生一生所做的一切善、惡,在現世得到的一切結果。

我相信任何人都不希望自己變成環境的附屬品,都希望做一個能夠主宰自己的人;也就是不要隨著業力而轉,這就要靠願心和願力來轉變。否則只有隨波逐流,隨著環境的「風」在轉,隨著別人的腳步起舞,成為環境的附屬品,而不是轉變環境的人。

盡心盡力做自己能做的,學自己應該學的,承擔自己應該承擔的,盡量的付出,從中不斷的修正自己,這就是找回自我最好的方法。

希望大家,也祝福大家:能夠找回自己。

不再空虛無奈

現在大部分人的生活,幾乎就是日復一日地上班、下班,好像沒有什麼重心可言,內心常感覺到空洞無聊,即使是看電影、唱KTV、打保齡球、登山、旅遊,有種種的休閒活動和娛樂,仍然沒有辦法彌補內心的空虛,也不知道該用什麼方式來解決。

現代人的情況如此,古代人也差不多,我相信未來的人也會有這種情況。可以說這種空虛感,是任何一個時代的人都有的。為什麼會空虛? 什麼叫作空虛?

當一個人不知道自己生存在這個世界上的目的是什麼的時候,就會感到空虛。很多人日子一天一天過,好像就是為了把肚皮餵飽,讓身體有地方住,滿足了衣食住行所需,就覺得夠了。彷彿「開門七件事」,就是我們生活的全部。

可是當飯吃飽了,衣服有得穿,房子有得住,也有自己的車子了,日子過得雖然不是最好,但還過得去的時候,就開始思索人生究竟還有什麼呢?

如果找不到方向和目標,心中茫茫然的,空虚感就會出現了。

空虛的原因,往往是無聊和無奈。像一條在茫茫大海裡的船一樣,沒有盡頭也沒有方向,又沒有大風大浪的刺激。好像隨便往哪邊開都是一樣,即使不動也無所謂。只是,不動時好像沒事可做,動了又覺得不是自己的方向而感到無聊,最後陷入一種茫茫然的空虛感當中。有這種空虛感的時候,無論是打保齡球、看電影、喝酒、去卡拉OK、看MTV等,各種各樣刺激的娛樂,都不可能給你一種真正落實的安慰感,不過是暫時麻醉了你、刺激了你,讓你的感覺因忙著一件事情而產生移情作用。一旦時間過了,空虛感又會回來,實際上內心永遠是空虛的。

另外一種情況是,當想求的求不到,希望獲得的得不到,一次一次的落空;想要努力又努力不上去,想要往上爬也爬不上去,日子就會過得非常無奈、難過。

曾有人跟我學佛,一開始就說:「師父,我要修行。」

我說:「好呀,你打算怎麼修行?」

他說:「我要出家。」

我說:「好呀,讓你出家。」

出了家以後,他天天希望受戒。於是,我就讓他去受戒。受了戒以後,他又天天希望開悟。偏偏開悟這件事,不容易如其所願。結果,有一天他對我說:「師父,我想我不適合出家,也不適合修行。我覺得很無聊,一天到晚,一天一天的過。我是在家人的時候,也是過日子;出了家以後,也是這麼過日子。還是一樣吃飯、睡覺、上廁所。我現在覺得很無聊,我想我不適合出家,還是回家好了。」

這種人的空虛、無聊,就在於他不斷追求一個比現在更好的東西,可是追求是沒有止境的,因為永遠都有更好的東西在前面。只有追求到最後進了棺材,才會告一段落,因為再也沒有機會了。即使是這樣,臨到死的時候,他還是會覺得空虛,因為:「要的東西還沒有追求到,怎麼就要死了?」

以我個人來說,身為一個學佛的人,我覺得人生非常充實,非常踏實。為什麼?因為我知道我現在所作所為的目的是什麼,也知道我現在接受的一切是為了什麼——這都是因果而來的:現在所得,過去所造;未來所得,現在所作。現在我得到的就是過去的因果,而我現在的所作所為,我的努力,

都是為了準備好我未來的方向。

當一個人的生命沒有目的,欠缺意義,生活便會顯得十分空虛,甚至像行屍走肉一般。我曾經說過,人生的目的是來受報、還願的,人生的意義和價值,則是在於奉獻,自利利人、成己成人、增長福慧。

如果真有這樣的體會和這樣的實踐,你的生活或生命,一定不會是空 虛無奈的了!

忙得快樂,累得歡喜

各行各業,凡是想成功的人,生活都十分忙碌,往往弄得吃也不得安寧,睡也不得安寧。為了名利,一天到晚輾轉在世俗塵勞中。到底我們每天這樣忙碌奔波,為的是什麼?在有限的生命中,我們真正應該追求的又是什麼呢?

而且一般人的觀念都認為:「為誰辛苦為誰忙?」忙忙碌碌一輩子,結果是前人種樹,後人乘涼。人家栽了樹給我們乘涼,覺得很好;我們栽了樹讓人家乘涼,就覺得不划算、不甘願。努力的成果讓別人享受,好像我們就是白費工夫、白忙一場?相反地,對於享受別人努力的成果,卻認為:「不乘涼白不乘涼,不吃白不吃」,彷彿這些都是應該得的一樣。

其實,當前世界環境和人類社會所有的一切,都是經過累世祖先努力,所積累下來的。我們繼承了列祖列宗——不僅僅是中國人,還包括全世界所有人類,世世代代的文化與智慧,才能有現在這樣的文明。

我們享受的同時,可曾思考:我們承繼了多少前人的恩澤?

得到了多少別人的利益?如果不努力,是不是對不起過去的祖先,以及後世的子孫?

從佛法的立場來看,人生忙碌的目的應該是為了成就功德。所謂「功德」,講得通俗一些,就是我們在生命過程中的成績,那麼,是什麼樣的成績呢?

人一生的生命不過數十年,非常短暫,活動的範圍、能夠接觸到的人 和事也是很有限的。但是,如果我們每個人都能努力為社會整體貢 獻,就會創造出全人類共同的生命價值,連帶也會創造出我們所處的 時代的歷史價值。這就是功德,就是生命的成績。

佛教也認為,我們的生命是無限的。在時間上,有過去無量的生生世世,以及未來無量的生生世世;我們會一生一生的輪迴下去,直到最究竟成佛為止,也就是最終的圓滿。在空間上,我們所處的地球,娑婆世界、三千大千世界之外,還有無量十方世界。因此,我們除了要對現在這一生負責任之外,對於過去無量生所造的種種業力,以及未來世的因緣果報,也要盡責任。而且不僅要對個人盡責,也要對地球上所有的人類和生命體盡責;甚至對地球以外,無量世界中的一切眾生,盡起責任來。

所以,我們必須要努力。除了為自己的前程努力,

也為了如恆河沙數那麼多的十方世界一切眾生努力。不僅僅要在我們的世界建設人間淨土,也希望把淨土建立到十方世界去,這樣,我們永遠的忙,永遠的累,都是值得的。

就像佛菩薩是永遠不休息的。我們凡夫工作多了、累了,就想要休假,菩薩卻不會說:「我今天休假!」如果是這樣,那我們念觀世音菩薩豈不是不靈了?事實上我們隨時隨地念觀世音菩薩,觀世音菩薩就隨時隨地都會來加持我們,在台灣念觀世音菩薩有用,在印度念有用,在美國念也有用;在我們的地球世界念有用,在他方世界念也有用。所以菩薩是處處都去,時時都在,菩薩是沒有休息的。

那麼菩薩成了佛,是不是就應該休息了呢?釋迦牟尼佛在沒有成佛以前,辛辛苦苦地修行;證得佛果之後,也未曾停歇,依舊是辛辛苦苦的度眾生,從恆河的兩岸,東奔西走,過了四十多年「席不暇暖」的日子,一直到他將要涅槃的時候,都還在說法度眾生,也從未抱怨自己的忙和累。

只要能做到:「忙、忙、忙,忙得好快樂;累、累、累,累得很歡喜」,用智慧來發光,用慈悲心來發熱,為了成就功德、締造生命的成績而忙,這樣的忙碌就會有意義,就是菩薩的精神。

圓滿的生涯規畫

「生涯規畫」這個名詞,現在相當流行,不過一般人所說的生涯規畫,都只著重從生到死的這一段過程,僅就個人有限生命來做規畫,對於如何達到生命的究竟圓滿,就不在規畫的範圍之內了。從佛法的角度來看,所謂的生涯還不僅僅是我們這一生,從生到死短暫的過程,而是延續到永恆的、無限無窮的生命過程。

而且大部分人的生涯規畫都太偏重外在價值,只是在知識和工作的層面上打轉。正確的生涯規畫應該從內在的反省做起,規畫整個生命的品質,找到人生的平衡點,這才是圓滿的人生規畫。

也就是說,真正的生涯規畫應該包括「有形」和「無形」兩種。有形的是外在的、物質的、生活形態的規畫;無形的則是生命內在的、涵養的成長,也就是我們的人格、人品的成長。把外在的和內在的規畫聯合起來,才是我們這一生的生涯規畫。

在談生涯規畫的時候,我也經常提供大家兩個原則,第一要有「方向感」,第二要有「立足點」,立足點與方向感是相輔相成的。一個人如果沒有立足點,就沒有著力處,像是沒有錨的船;如果少了方向感,就像是行船在大海中,沒有指北針指引方向,很容易走入歧途,非常危險。

此外,從懂事開始,我們就應該有生涯規畫。所謂懂事,不是以年齡為準,而是以人的心理和生理成長為標準。也就是說,當我們身心到達成熟的時候,就應該開始為自己的生涯做規畫。

孔子說:「吾十有五而有志于學,三十而立,四十而不惑,五十而知 天命,六十而耳順,七十而從心所欲,不逾矩。」但孔子講這些話的 時候,已經是成熟的大思想家了。一般十幾歲的青少年,並不懂得什 麼叫生涯,人生的方向也還不清楚,更遑論規畫了。這時候,需要靠 父母、學校、社會以及各種傳播媒體,教導青少年為自己的未來做規 畫,告訴他們該如何來因應未來的世界。

幫助青少年規畫生涯,是要引導出他們的方向。所以在教育制度上,也應該依照每個孩子的智能、性向與性格的發展,讓他們瞭解自己的天份和天資,

並依著自己所具備的條件去發展,進一步幫助他們建立正確的人生觀。譬如說:小孩子喜歡畫畫,就讓他朝繪畫方面發展;喜歡音樂的孩子,就朝歌唱或彈奏樂器發展;喜歡寫作的,就讓他朝文藝方面發展。

至於成年的人在做生涯規畫,情形也是一樣。一方面要瞭解自己的內在才能,也要瞭解自己的外在資源。一旦清楚自己的才能傾向,以及外在資源的多寡,就能找到人生的方向,做好生涯的規畫。

當然,每個人的體能、智能不同,環境、教育條件不一樣,所以並不是在什麼年齡,就一定得要做什麼,生涯規畫也不一定要跟別人一樣。但是至少一定要有方向感,這樣才會知道自己努力的方向、未來要往哪裡去。

方向感

「建立生命的方向感」是我這幾年所積極提倡的一個觀念,我經常在許多對年輕人演講、談話的場合中,提到這個觀念。

其實不一定是年輕人,中年人、老年人也都應該要有方向感。因為中年人若沒有了方向感,很容易面臨「人到中年百事哀」的困境;老年人沒有了方向感,則容易陷入一種末日將至的恐懼當中。

因此,在我們的一生當中,一定要不斷提起自己的方向感。有了長遠的生涯規畫,人生才不會茫然無依、誤入歧途。

所謂生命的方向,其實就是生命的目標;首先要確立主要方向,次要的目標、次要的方向才不會有偏差。主要的目標確立之後,所有次要的目標,都必須在這個方向內進行。工作可以改換,職業可以更易,工作的環境也可以變動,唯一不變的就是要朝這個方向努力。如果我們沒有一個主要的、永遠的大目標,便很容易迷失方向。

在實踐的過程中,還必須時時以主要目標,作為修正的準繩。例如說你最大的目標是要為國家社會謀福利,結果因為害了人以後可以得到一筆非法之財,或是做了某件壞事以後,可以擁有很大的權力,這樣的事能做嗎?當然不能做,因為這是違背了你自己所設定的大目標。

那麼,該如何決定我們的目標呢?

要以自己所具備的條件,再加上所處的環境以及時代背景,來決定方向。我們不一定要做一個偉大的或是成功的人物,但必須要能夠培養完美的人格,以及安身立命。其中身心的平安,應該是最重要的目標。

很多人常常誤會方向感的意思,以為方向感就一定要做什麼大事。這樣的決心固然很好,可是環境不一定許可你完成。譬如你想要賺大錢,或是想要成為一個大企業家,這雖然很好,但是錢賺不成的時候,大企業家做不成的時候,也還是要活下去,不能因此失去生命的目標。更何況無論是賺錢,或是成為企業家,都不應該是生命真正的方向。

真正的方向應該是:一生當中不要違背自己的身心安定、健康、安全和大眾的幸福,這才是人生的大方向。

以我來說,由於我瞭解自己的能力,也知道我應該做什麼、不應該做什麼,所以我不會迷失方向。如果有人邀我去做其他和我的方向背道而馳的事,就算開出很好的條件,我也不會受到誘惑,因為那不是我的方向。

毅力對方向感的確立則是非常重要,一旦決定了方向以後,就不要再朝三暮四、三心二意。雖然人生的道路有種種的阻礙、困難,但只要我們的方向不變,再怎麼艱難的路,不管是大路還是小路,終究會走出一條自己的路。

不再空虚的人生

目前一般人的物質生活,基本上是不虞匱乏的,但是這並不代表我們的生活內涵也因此而提昇。畢竟我們是人而不是動物,動物只要滿足了本能,牠的生命也就完成。可是我們人不只是這樣,如果人的存在僅是為了滿足本能,那我們跟其他的動物有什麼不一樣呢?

現在整個世界都在追求物質的滿足,可是物質生活只能讓我們的五官得到刺激、麻痺,而不能讓我們的心靈得到淨化,也不能讓我們真正感到充實。因為物質的享受和刺激,都只是暫時的,一時間可能得到一些安慰,過了以後就會覺得空虛。不少人為了彌補精神上的空虛,只好去花天酒地,從此投入聲色犬馬、燈紅酒綠之中。

就這樣,一個人從生到死,由於空虛而追求滿足,一面追求,一面又感到空虛,因為空虛,又再追求滿足,但卻更感到空虛。就這樣周而復始,惡性循環下去。直到臨命終時仍是充滿無奈、空虛和悲哀!對作為一個人而言,

是非常遺憾的事!

所以要提昇生活的內涵,使我們的精神生活不至於貧乏,必須從淨化 自己的內心做起。但是僅僅在口頭上談生活內涵,那是紙上談兵;如 果不能真正充實我們的精神生活,都不過是空虛的。

那麼,要如何提昇生活內涵,達到精神滿足呢?

有的人用藝術修養來提昇自己,也有人用思想或哲學來充實自己。可 是就算是一流的畫家、思想家、學者,當他們在作畫、看書、教書或 在欣賞藝術品的時候,也許心中是滿足的;在想像推論的時候、在寫 文章的時候,或者在滔滔不絕辯論的時候,好像自信滿滿,滿充實 的,可是一旦離開了這些,還是會感到空虛。

我們都聽過「高處不勝寒」、「時不我予」、「前不見古人,後不見來者」這類話,可見哲學家也有哲學家的寂寞,偉大人物也有偉大人物的寂寞。既然有寂寞感,就表示他們的生活並不是真正充實。

從宗教的觀點來看,唯有宗教的信仰和宗教的修持,以及宗教生活的體驗,才是人類精神生活取之不盡,用之不竭的寶藏。人生才不會空虛,

也不會感到寂寞。

以我個人來說,雖然現在我是身無長物、孤單一人,表面上看起來好像很空虛,但是當我心中念佛時,佛就和我在一起;當我心中念菩薩時,菩薩就在我面前。同樣地,當我心中想到眾生時,眾生就跟我在一起;當我想到西方極樂世界時,當下我就如同在西方極樂世界了。如此一來,當然就不會感到空虛和寂寞。

雖然人的生命是很脆弱的,我們的時間、體力往往也不夠用,可是就是因為生命太短暫,能力也不足,所以更要充分的、積極的奉獻自己。如果能夠具備宗教的信心,那就更好了。但這個信心並不是虛無空洞的,而是透過自己的實踐與深刻體會得到的。

所謂實踐,以佛教來說,就是學習佛、菩薩們付出和奉獻精神;而在 學習付出奉獻的過程中,人的生命便會因此獲得充實。

人生的目的、意義、價值

在汲汲營營、忙忙碌碌的生活中,你可曾想過人生在世的意義和價值 究竟是什麼?是來吃飯的?穿衣服的?還是來賺錢、求名、與人爭鬥 的?

很多人就是在貪生怕死、貪名求利、你爭我奪中,一天一天過下去。 看到大家要的我也要,大家不要的我也不要。以為很多人都要的,那 就一定是好的,所以搶著要,但是從來不去思考,自己是不是真的需 要。反正大家都要的我就要,大家都不要的就立刻把它丟掉,因為既 然大家都不要,我還要它做什麼?

就像螞蟻一樣,通常只要一隻螞蟻嗅到了有味道的東西,其他的螞蟻 統統都會圍過去。可是這不是人的行徑。人應該有「我要的不一定是 人家要的,人家要的不一定是我要的」的觀念,這才是真正獨立的人 格。可是,一般人多半喜歡跟著別人起鬨,這是很悲哀的一種現象。

一個人如果活著而沒有目的,一定會非常空虛,覺得生命沒有價值,

像行屍走肉一般,那又何必活受罪?不僅生存本身變成多餘的,而且也白白浪費世界許多的資源。

但是生命一定有它的原因,也一定代表某些意義。它的目的是什麼? 最後會到哪兒去? 又會成為什麼呢?

以佛教的觀點來看,人生的目的,凡夫是來受報還債,佛菩薩則是來還願;如果知道人身難得,能夠知善知惡、為善去惡,人生就有了意義;如果又能進一步積極奉獻、自利利人,這就是人生的價值。

所謂「受報」是:我們必須要為我們所造的、所做的、所想的、所說的行為負責任。我們的生命,無非是自作自受;過去世造的因,以及這一生的善行、惡行,結合成現在這樣一個人生,便是生命之所以存在原因。

但是僅以一生短暫的時間來看,很多現象看似不公平,也沒有辦法解釋。譬如有的人在這一生非常努力,但就是不成功;有的人並沒有這麼努力,卻一帆風順,左右逢源。表面上看起來很不公平,其實這要追溯到過去世,以及一世一世、無量的過去世之中,我們曾經所造的種種行為,尚未受報的就可能在這一生中受報,也可能在未來生才受報。而我們所做的種種行為,有好的,

也有壞的,造好的業受福報,造惡的業就要受苦報。

至於人生的價值是什麼?很多人認為人生的價值就是有錢、有地位、有名望、讓人家看得起。譬如,在外面做了官,衣錦還鄉,讓家鄉的親人、鄰居、朋友都風光一下,不但表現了你的個人價值,地方上也因你而有了光彩。但這是不是真正的價值呢?

真正的價值應該不在於顯耀家族的虛榮,而是在於你所做的實質貢獻。如果你是投機取巧、巧取豪奪而得到的名利權勢,即使一時間很風光,也沒有真正的價值可言。因為這個價值是負面的,造的是惡業,將來是要受報償還的。

因此我們可以說:有多少奉獻就有多少價值。比方說,我這個人有什麼價值?我在這一段時間裡為大家說佛法,這就是我的價值。如果這一段時間中,我在睡覺、吃飯和人家吵架,那就沒有價值了。人生的價值必須建立在對人有益,而且對自己的成長也有幫助上。

雖然我們凡夫是來受報還債的,但是也不妨學習佛菩薩的精神,為自己的人生發一個願。這個願可大可小,可以小到只是許願:「我這一生之中要做個好人。」許願自己在這一生中,不做壞事、不偷懶、不投機取巧,盡心、

盡力盡自己的責任。即使這一生做不好也沒有關係,因為還有來生可以努力。這樣的人生,就是有價值、有意義,而且充滿希望的。

人生的願望

每個人小時候都有許多的夢想、許多的心願,常常想:「我將來要……。」但是長大後,夢想是否兌現了呢?一旦遇到生命的困頓時,便會有疑問:「為什麼我要被生下來?讓我活著好痛苦!好辛苦!」

如果以佛法的角度來看,不是父母一定要生下你,而是你自己要來的,來的目的,就是為了還願、許願。在我們短短的一生之中,經常會為了某件事而向某個人許願、承諾,這樣的許願和承諾,無量生以來不知道有多少。所以佛法認為,我們過去許願,這輩子還要再來許願;而過去許的願,尚未實踐、尚未兌現的,也要在這一生或未來生還願。

或許有人會說:「那是你們佛教徒的生命意義、生命目的。我不是佛教徒,為什麼也要把許願、還願當作我的生命目的呢?」的確,一定有人會有這樣的疑問,甚至連佛教徒也會這麼認為。

換一個角度來看,「許願」和「還願」其實就是我們對生命的承諾;

即使沒有學佛的人,也會重視人與人之間的承諾,更何況是自己對自己的承諾。如果你曾經想過:「如果我能夠……的話,我就會……。」或者是:「但願我能……,那我就要……。」有一些是有對象的,有一些是沒有特定的對象,那不就是一種許諾?一種許願嗎?

一個人只要對前途充滿希望,認為前面有路可走,就一定有他自己的 志願和期待,那就是許願。許願之後就會不斷努力來還願,一個願完 成了,還會繼續許下一個願。如果這個願是為了他人著想,不僅僅是 為了自己,這個人的人格一定很健全,而且不論大願、小願,都會有 成就,也會活得很有方向感、很有意義。

以我自己來說,因為小時候家裡很窮,父母沒有足夠的衣服、食物、錢來養育孩子,有時甚至根本沒有,所以我的母親總覺得對不起孩子們。當時我就許了個願,說:「媽,沒有關係,雖然我們現在很窮,但是等我長大以後,我一定會賺很多、很多的錢給你們用。到那個時候,媽媽就不要再說窮了。」

我一直記得自己發過的願,可是到現在為止,我始終沒有機會兌現。我要如何彌補這個遺憾呢?我只有奉獻自己給一切的人、一切的眾生,

藉著幫助其他的人,來表示對父母的紀念或懷念。這就是「還願」。

為了許願和還願,人生必須負責、盡責。

負責任是一種健康的觀念,因為當一個人願意負起責任,完成工作或 任務的時候,就有機會認識自己的能力,從中獲得對自我肯定。一個 不負責任的人,不容易自我肯定;而一個不能肯定自己的人,往往會 失去生存的目標和意義,他的心理一定不健康,心情也必定不會很愉 快。

在生命過程中,我們每個人都必須扮演好幾種不同的角色。在家裡你可能同時為人子、為人夫、為人父,或是同時為人女、為人妻、為人母;到了工作場合,又是個工作人員;在學校,可能是個老師,也可能是個學生。

不同的角色代表不同的責任,善盡自己的責任就是人生的意義,就是最好的還願和許願。

找到生命的價值

經常有人向我訴苦,說他們自己這一生好像是白活了!不但經常是在 胡思亂想之中,體會不到活在當下的自在;更嚴重的是,心裡常有一 種悶悶的、被蒙蔽的感覺,每天活得麻木不仁、行尸走肉一般,找不 到生命真正的價值!

要活出生命真正的價值,就要看我們怎麼使用生命;生命只要被使用,就會有價值。不過,價值有正面的,也有負面的。

在創造生命的價值,發揮生命的意義之前,先要瞭解構成生命價值的要素,基本有三種現象:第一是思想現象,第二是語言現象,第三是身體的活動現象。佛教將這三種現象稱之為「三業」:身體活動的行為叫做「身」,語言的行為叫做「口」,思想的行為就是「意」。生命的價值是正、是負,就要看我們如何運作這三種現象,怎樣使用這「三意」。

所謂「負面」的生命價值,就是在品德、人格方面成長得不夠,對飲食、男女等生存的物質需求與欲望較強,這是屬於動物本性的、獸性的表現;

一旦這部分的欲望比較強,精神層次就不容易提昇。

至於「正面」的生命價值是什麼呢?就是具備且發揮了作為一個人應有的行為,包括:倫理道德、人際相處間的互助與尊重、理性與思想。尤其是第三項,人之所以可貴,就因為人是理性的,會思考,有思想。

老虎吃人, 牠只要覺得想吃, 就隨時隨地想辦法去吃, 並不需要有什麼想法, 只要牠想吃, 牠是不會去考慮人能不能吃? 雞能不能吃? 如果人類沒有思想, 做出來的事、說出來的話就很容易和動物一樣。

所有的動物裡,只有人有思想,為什麼不好好運用這種優點,讓自己的人生過得有意義呢?加強人之所以為人的部分,生命的正面價值就能夠呈現出來。

不妨靜下來看一看自己:「我的腦中所想的,是道德的,還是不道德的?是合理的,還是不合理的?是有用的,還是沒有用的?是實際的,還是不切實際的?」只要經常反省,便會發現:平常我們腦中所動的念頭,沒有用的比有用的多,不道德的比道德的多,負面的比正面的多。

但是,有些人會把心思用在另一方面,結果變成了心機。

例如: 明明心裡很生氣,已經在罵人、恨人了,但是嘴巴上不說出來,連臉上表情和行為上也不表現出來;或是原本想講什麼,在頭腦裡過濾後,為了自己利益,反而說出相反的話,讓別人都誤以為他是好人、是君子、是可靠的人,其實他心裡面想什麼,沒有人知道。

如果思想是用在這個方面,那也不好。我們不是要在表面上做個好人,做個君子就夠了,最重要的還是要體察我們的內心,改變我們的內心,才能夠真正發現生命的意義,發揮生命的價值。

享受人生,珍惜人生

許多人認為享受人生就是吃、喝、玩、樂,如果真的是這樣,那麼所有的動物也都會吃、喝、玩、樂,那人不就跟動物一樣了嗎?那不叫做享受「人生」,而是享受「動物的生命」,糟蹋人生。

人的生命過程只有短短幾十年,如果把一天二十四小時分成三等分,每天工作八小時、生活八小時、睡覺八小時,生命之中真正能運用的時間其實是不多的,甚至可以說是太少了。就算活到一百歲,也有一半以上的時間花在睡覺、吃飯上。

吃、喝、玩、樂是動物的本能,雖然人也是動物,但人不僅僅是動物,還有身而為人的責任和義務,應該要好好把握和珍惜我們短暫的人生。因此,懂得把握我們所擁有的時間、環境條件,好好的運用它,發揮最高效用,那才是真正懂得享受人生的人。

但是對於一些只顧眼前利益的人,我們又會覺得:「這個人好現實喔!

」對他有利益的事,才會幫忙,對他沒有利益,或跟他沒有關係,他 就不參與、不幫忙,那是由於對方過於自私、短視。

如果能把心量放大,觀念轉變一下,以眾人的利益為考量點,把現實轉成「實際」。珍惜現在,珍惜當下的生命,珍惜所有的時間,珍惜自己的環境,為增進社會大眾的福祉而努力,這樣的「現實」是不壞的。

可惜我們很多人是在憂慮、悔恨和驕傲之中過日子;或是活在幻想和回憶之中,沉醉在過去的豐功偉業中,緬懷自己曾經如何如何,做過什麼事,在什麼地方得意過。也有的人將生命的重心完全寄託在孩子身上,期待孩子有成就,以便炫耀自己的孩子怎麼聰明、怎麼伶俐。

人和人之間談論的往往也就是這些。成天和朋友東拉西扯,當面談不夠,還又繼續打電話談,一天的生活往往就這麼過去了。這究竟是享受人生,還是糟踏人生呢?

我們何不利用這個時間來與人為善、做義工、為社會服務、對人群關懷?那麼,我們不僅盡到做人的責任,也不會把時間浪費掉了。

但是珍惜時間並不等於拚命工作,而是需要完成工作的時候就全力以赴,

該用頭腦思考的時候就用心規畫,需要休息的時候還是要休息,該放鬆時就放鬆,恰到好處的安排好。

祝福大家享受您的人生。享受人生就要珍惜人生,珍惜當下,每一秒鐘都不要浪費。因為人生苦短,每一秒鐘都是可貴的。社會整體的資源是由我們每一個人的資源累積出來的,我們每個人掌握現在、珍惜現在,就可以增加很多的資源,無形中也就為社會累積了無數的資源。

第二篇

不被自己框住

執著和固執

我們常說堅持己見的人太執著,到底什麼是執著?執著與固執又有什麼不同?執著又有什麼不好呢?

固執的意思就是堅持自己想法、做法是最對的,一旦決定之後,任何人都不能夠改變他,也不願意接受別人的建議,這就是固執己見。

執著的意思是放不下,非常在乎、介意自己的想法與看法,或自己的 立場、態度以及身分;只要是與自己相關的任何事、任何物、任何 人,乃至於任何觀念,你都很在乎的話,那就是執著。

表面上看來,固執和執著好像一樣,但是執著不僅如此。執著是心中放不下的牽掛,有的是牽掛著愛情,有的是牽掛著名位,有的是放不下名利權勢;有時候雖然沒有特別的對象和原因,但就是對任何事都非常在乎,包括在乎自己帽子戴得怎麼樣?頭髮梳得怎麼樣?臉上長了什麼東西?只要跟自己有關係的事情都非常在乎。

過度的執著甚至是一種非常痛苦的病症,因為樣樣東西都很在乎的 人,他的精神一定經常處在緊張狀態中,沒有辦法放鬆休息。

以佛法來講,執著又叫「我執」,一切以自我為中心,而且非常在乎自己的利害得失。他不僅在乎自己的存在,或者不存在;還在乎別人對他的想法,對他的價值判斷,也會非常希望別人知道他。對於他所關心的人,他也會非常在意,在乎那個人到底是個怎樣的人,在乎他身上發生了什麼事,在乎他變成什麼樣子。

譬如說,如果一個做母親的,總是對她的孩子不放心。孩子小的時候她不放心,或許還有道理,可是當他都已經長大成人,結了婚,甚至也生了孩子了,這個母親還是把他當成小孩子一樣看待,隨時隨地擔心著不說,還想掌握他在做什麼、想什麼,這就叫做執著。

我有一位在家弟子,從小和母親相依為命,都已經五十多歲的人了,她的母親還是把她當小孩子看,她只要出去一、兩個小時,沒有打電話回家,做母親的就會到處打電話找她,弄得她很痛苦。後來,她只好把母親送到老人院去;看起來雖然好像很殘忍,但是從另一個角度來看,她也有不得已的苦衷,

而且可能對兩人都比較好一點。

另外,有些人認為「擇善固執」也是一種執著,其實兩者間還是不一 樣的。

執著,是一種過分的在意、在乎和擔心,會讓我們像根緊繃的弦,不能放鬆,結果自己痛苦,周遭的人也跟著痛苦。

「擇善固執」則是朝著正確的信念,堅持自己的方向和願力,並且以意志力——毅力、恆心和決心來完成,這和執著是完全不同的。如果非得要說這也是執著,至少這是一種好的執著。

我們每個人的生命不能沒有目標,不能沒有方向感,如果能以意志力,持久朝著自己的方向,持久地讓自己努力,持久地堅持自己的心願,便能夠將生命導向積極成長的路。

堅持的是原則還是偏見?

待人處世的過程中,「堅持原則」本來是正常的,問題是: 你所堅持的究竟真的是原則? 還是自己的偏見?

如果對任何事都堅持自己的想法才是對的,堅持要用自己的做法。只管自己,別人的建議和商量,都不願意接受,也不願意為任何人改變,不替別人設身處地著想,到最後可能於人於事都會造成傷害。你以為這是堅持「原則」,其實不是!你所堅持的,不過是個人的偏見,這就是「我執」。

堅持原則,是指自己所堅持的,也會為其他人所接受;不僅現在的人可以接受,未來的人也可以接受,甚至過去也曾經被人接受過,這才叫做原則。

做人有做人的原則,做事有做事的原則。做人的原則首先要「保護自己」,可是保護自己並不表示要傷害他人;考慮自己的同時,也要尊重他人,自己受益,也希望對他人有幫助,秉持彼此互惠互助的立場,這種原則才是對的。

做事的原則,應該要以大多數人的利益為考量,如果所堅持的原則,

是出於自私或為了少數人,或貪圖一時的方便,這就是偏見,就是執著。

但許多人經常分不清到底是「擇善固執」,還是把個人的偏見當成了原則?其實,只要觀察別人對這件事情的觀感,就能判斷出究竟是偏見還是原則。

如果你的想法和做法,讓每個人都覺得受不了、很痛苦,每個人都覺得那是錯的、有問題的,只有你認為是對的,那很可能就是偏見。能夠符合每一個人或是多數人共同的的想法和意願,那才是原則。

原則並不是一成不變的,它會隨著時間或區域環境的不同而有所改變,唯一不變的是:一定是為眾人著想,能夠為大家所樂於接受的。

執著偏見的人,就是我執太重。我執會帶給我們很多煩惱,因為自我 意識太強,自我中心太堅固,就會堅持自己的性情或想法,全身如同 刺蝟般長滿利刺,「稜角」很多,動則傷人,而無法圓融待人。

所以有人說:「做人處事要內方而外圓」,「內方」就是原則,「外 圓」就是不傷人。雖然在心裡有一定的標準,可是當需要變通的時 候,也不要執意不變,食古不化。必須要有一些善巧方便,觀念想法 適時地轉一個彎、換個角度,或是多用同理心、柔軟語,這樣才不會 讓人覺得你很難相處,

事情才容易成就。

時時提醒自己「內方外圓」的原則,也是化除我執的方法之一。更進一步說,如果我們能夠放下我執,不以自我為中心,任何事情都能看得開、看得淡、放得下,而且能夠包容所有的人、所有的事,自然而然就不會有偏見,當然就沒有煩惱了。

積極的人生

積極是一種很重要的生活態度。積極跟消極是相對的,如果不積極, 就會變成消極。

什麼叫消極呢?消極是得過且過,有也好,沒有也好;死也好,活也好。有人說:「這個社會太緊張忙碌了,我不想過這樣的生活。反正我的要求不多,只求有一口飯吃就好,幹嘛跟大家一樣勞碌呢?流浪漢不都是這樣過日子嗎?」有這種想法的人就是消極的。

消極的人生觀,是灰色的,是沉悶的。對個人而言,會扼殺成長的機會;對社會而言,則是增加社會大眾的負擔,這是連做人的基本責任都不顧了;因此,我當然是贊同積極的人生。

不過,追求積極的人生,是一門大學問。很多人認為積極的意思就是,努力追求成功,不外乎找一份滿意的工作,有很高的收入、響亮的名氣,希望獲得名利、財富的享受,彷彿人生值得追求的就是這些東西。

一個人如果沒有努力的目標,的確很容易就喪失生命的原動力,而一般人的努力,無非是追求名、追求利、追求權、追求勢、追求位。其實,追求的本身並沒有錯,更不是罪惡,問題是在於追求的過程中,是不是不擇手段,有沒有傷害到別人,或是傷害了自己的品德?

又如果,雖然很努力地追求,目標卻愈來愈遠,這時候該怎麼辦?是不是還要追求?是不是非要得到它不可?

積極的確是很好,可是在追求的過程中,如果太在乎目標的達成,往往會忽略自己所處的環境因緣,忽略周遭別人的感受。所以,除了積極的追求之外,還要常保平常心。能夠得到固然非常好,即使不能得到,那是因緣不具足,不必那麼難過。所以進取心、積極心要有,但是得失心最好少一些,一切「盡其在我」就可以了。這樣子,生活才會過得比較愉快,也不會因為自己的積極,而讓他人受到傷害。

所以說,積極是一種態度,本身並沒有對錯,如果動機不純正、目標不對,或是為達目的不擇手段,這種積極才是不對的;或是目標達成後就得意洋洋,目標達不成就痛苦萬分,這樣的積極就是錯的。唯有當目標正確,

作法正確,積極就會成為一種優點,會為自己、為他人帶來快樂。

這道理聽起來像是「只問耕耘,不問收穫」,其實兩者還是有一點不同。「只問耕耘,不問收穫」這個觀念是正確的,但是態度有一點消極。積極的態度,應該是在耕耘之前,做好更多的準備,譬如哪一種耕耘的技巧最好?市場上有沒有這個需求?有沒有通路?市場上消費得完嗎?消費不了又該如何處理?……等等問題。詳細考慮之後,耕耘的結果,才容易和我們的預期相符。在考慮清楚之後,動手去做,如果達不成目標,也不需要難過,這才真的是「只問耕耘,不問收穫」。

那麼,要如何培養積極的心呢?首先要訂定目標,因為有了目標,生命才有方向。這個目標最好是「少為自己,多為別人」,譬如現在地球的環境充滿危機,我們可以思考一下能做些什麼?你可以利用空餘的時間,投入環保工作,也可以只在自己家裡,或附近的環境,做一個小小的環保義工,這都是十分有意義的。

像這樣,將自己推向一個好的方向,劍及履及地去完成它、實現它,你就會覺得自己的人生有目標、有意義,這就是積極人生的真意。

改變時不違常理

我們常說做事要講求常理,也要合乎常情。所謂「常」,就是經常的意思,而「常理」,就是通常的道理。中國宋朝的大儒家陸象山先生曾說過:「東海有聖人出焉,此心同也,此理同也。西海有聖人出焉,此心同也,此理同也。南海北海有聖人出焉,此心同也,此理同也。千百世之下有聖人出焉,此心同也,此理同也。千百世之下有聖人出焉,此心同也,此理同也。」意思就是說,人不分種族,不論是東方或西方、南方或北方人,人就是人,人心的需求,品格、道德的標準,人之所以為人的準則,都有一定的常規,這就是常理。

此外,在歷史文化發展中所產生的觀念、觀點,也是常理;而且不僅我們的民族、國家有,其他任何一個民族、國家、社會,也都有他們一定的常理。這都是做人做事、思考判斷時的參考和依據。

個人的意見和看法雖然重要,但由於時代、環境的不同,

以及個人身心狀況的不同,每個人的判斷、所認為的道理,可能都不一樣,隨時隨地都會改變;而且或許他認為對的,偏偏就和我們一般所認同的常理相衝突、相違背。

如果社會上偶爾會出現個人化的、異乎常情的看法和意見,倒是可以用諒解的角度來包容,因為他既然能夠提出這樣的看法,一定有他的立場和道理。而且一個社會在發展的過程中,很可能會僵化或偏離常軌,這時候就需要一些不同的刺激。

個人意見未必是不好的,因為沒有改變,社會就不會進步;即使這個意見是錯的,也可以讓社會大眾受到一些刺激和反省,進一步認識到:原來社會上還有這樣的人、還有這樣的想法,我們大家應該幫助他,或者反省我們的社會有沒有偏離常理。所以,雖然個人的意見不合理,能夠提出來,對於整個社會而言,還是有正面積極的影響。

所以在民主社會裡,我們有權講出自己的看法,也要不吝於提供自己的意見,但是當我們的提議被擱置,或不被採納時,還是要有繼續參與的雅量,並且服從大多數人的意見,依循這個社會和團體的常理常情。不能因為有人不接受我的意見,就要破壞他、推翻他,革他的命!如果非常堅持個人的意見,

強烈凸顯自己,就是違逆常情、常理,甚至會破壞整個社會的和諧。

想想看,如果家裡有這種人,家庭一定不會和諧,很容易破碎。相同的,團體中如果有一、兩個這樣的人,麻煩、是非就會增多;不但阻礙了進步,還可能因此解散,這是非常可惜的事。

個人的意見,是所謂的「我見」、「主見」。個人的意見是要提供, 但不要堅持,不要一副「不接受我的想法,我就跟你拼了」的架勢; 本來大家還可以和諧共處,一拼之下兩敗俱傷,不僅不能成長,反而 製造更多的混亂。

如果真的想要改善一個社會或團體,除了提供意見的幫助之外,同時還要適應別人不同的意見和做法,逐步慢慢地調整,這才是最好的一種方式。

放下真理, 真自由

很多人一輩子為了追求真理,不惜上窮碧落下黃泉,皓首窮經、遍訪明師,而且還說:「吾愛吾師,吾更愛真理。」好像真理代表了一切。但是,這個世界上,真的有所謂的真理嗎?堅持真理算不算是執著呢?

其實,在我們平常生活中很容易就可以發現,今天大家認為的真理, 到了明天,可能就成了妄言。西方人的真理,也不一定是東方人所認 同的。即使是強調智慧與真理的哲學或宗教,也是讓人莫衷一是;特 別是宗教,往往這個宗教認為是真理,另一宗教卻認為是魔。

從歷史上來看,任何觀念、思想或原則、方程式,都只是在某個時段中,暫時被大多數人認為是對的,過一段時間,有另一個更新的、更好的觀念,或更好的方法出現時,原有的思想觀念或方法原則,就會被淘汰了。例如從古希臘一直到近代、現代、後現代,哲學領域中就有相當多不同的學派,各有各的理論和說法,這些思想就像「長江後浪推前浪」般,

隨時代環境的變動而不斷地變化。

因此,所謂的「真理」,其實不過是個假象,只能說是目前最趨近於 真的,但卻不是永恆的、永遠的、絕對不變的,而是會隨時空變化而 改變的。所以,我們這個世界根本不可能有絕對不變的真理;既然沒 有不變的真理,就更不應該執著。

即使佛教徒對佛法也是如此。《金剛經》有一個「船筏」的比喻,意思是說:藉著船筏的承載可以過河,可是一旦過了河,就必須放下船筏才能上岸,如果一直想待在船上,就永遠無法上岸。

這是說,佛法就好比過河的工具,對尚未過河的人而言,要讓他執著佛法,依佛法所說的去修行。但對已經將佛法運用得很好的人,就要教他放下。佛法所講的「真正的解脫」,是要連佛法都放下、都不執著。

當然,對還不懂得佛法,還不會修行的人,佛教徒會告訴他:「佛法 是最好的,佛法是真理。」可是對佛法已經有相當體會的人,就要瞭 解到:佛法也只是一個方便法,而不是讓你絕對、永遠執持不放的原 理原則。

譬如佛法中「常、樂、我、淨」或「苦、集、滅、

道」等生老病死的道理,起初我們把它當成真理、定見執持著,可是 一旦運用這些真理幫助了自己,也幫助他人之後,就應該把它放下, 才會得到真正的解脫。

或許有人會問:如果學佛的人連佛法都不執著,會不會心無定見,是非不明、好壞不分?

不會的!這樣的「不執著」,是已經歷經過「執著」的過程。放下之後並不表示沒有想法,只不過這已經提昇到另一個層次,而是以整體眾生的想法為想法,以當下環境的需求為需求,以整體的意見為意見。

當你追求真理之後,又能將所追求的放下,而不執著一個非如何不可的真理,那才是真正的自由!

花開花謝, 不執著

世間的萬事萬物,不論是山川大地、環境中的任何事物與現象、我們的身體、思想、心理反應、......等,都是在不斷的變動之中,沒有一樣是永恆不變的,甚至包括所謂的原則、真理,也會隨著時空的不同,而階段性的有差異。到了該改變的那一刻,應該要放下的就要放下,不需執著。

但是要做到不執著談何容易,該如何祛除執著呢?不妨試著從理性的分析,和對自己身心的體驗,來練習袪除執著。

所謂理性的分析,就是用「因緣」的觀念,來理解事物的真相。因緣是指一切的現象,不論生理的、心理的或自然社會的現象,都是時間和空間之下所產生的種種關係,是由許許多多因緣條件和合而生的,無法單獨發生,也不會突然出現,更不會永遠不變地存在;只要其中一項因緣條件改變,牽一髮而動全身,原本你以為絕對不會變的事物,就會有了變化。

另外一種則是用體驗的方式。我們體驗自己生命的過程,

會發現人的生命從小一直到老,到死為止,都在不停地變化,自己的身體、生理在變,觀念也在變。

例如一個人,本來是小男孩、小女孩,然後是少男少女,然後變成中年男子婦女,最後變成老先生、老婦人,不斷、不斷地在變,如果要執著,究竟要執著哪一個呢?究竟是十六歲的是我呢?還是八十歲的才是我?其實都不是,因為十六歲的時候已經過去,八十歲的現在也會過去,所以根本不需要執著。

從身體的變化可以更進一步來體驗心理和觀念的改變。從小開始,我們就不斷在受教育,也不斷受到環境、父母、老師以及時代變遷的影響,幾乎沒有一個觀念是屬於自己的,都是外來訊息的累積,然後才成為自己的想法。

而這些想法也是會變的,例如當你和別人談話,對方提出一個你前所 未聞的新觀念,你聽了以後,腦中的想法可能因此轉變,不要說昨天 的看法和今天的看法不同,可能這一刻的你和前一刻的你就不一樣 了。

不論從理論上來分析,還是從對自己的體驗,都可以證明,沒有一個永恆不變的我,甚至沒有一個「我」存在,那又有什麼好執著的呢?

不過雖然因緣在變化,但是當下還是有暫時的現象存在。就像一朵花,

你今天看它可能好漂亮、好可愛,可是過了幾天,它就會凋謝,不漂亮、不可愛了,可能要換另外一朵花。既然知道事實如此,就不需要對這朵花太執著。因為花開、花謝,是自然現象,不需要太多的執著。

開發智慧的潛能

曾經有心理學家和人類學家研究發現,人類的腦力其實只開發了不到 百分之十,還有超過百分之九十都還沒有開發。這幾年來,坊間非常 流行潛能開發的課程,也有藉著催眠術來開發潛能的活動。

對於人類學家所講的道理,我沒有研究,也不懂催眠術能發揮什麼樣的功能。不過,根據瞭解,從腦細胞的運用所開發出來的能力,應該是屬於記憶的、反應的或分析的能力;但是一個人的頭腦是不是能夠無限制的開發,變成一個很有學問的人,或是很有創意、很有開拓能力的人,我並不清楚。而且,有了這種能力,是不是就能夠袪除煩惱,變成一個很有智慧的人呢?也是值得斟酌。

我只知道,從佛法的角度來看,人人都可以開發智慧。可以從一個充滿憤怒、嫉妒、悲觀的人,轉變成有慈悲心、有包容心、有遠見、有悲願的一位大菩薩;佛教甚至認為,人人都可以成佛。

佛法所說的智慧,是指不會因為情緒的波動,而使得自己痛苦、他人困擾。我們經常看到一些非常聰明的人,雖然學問很高深,記憶力也很強,可是日子卻過得充滿無奈。因為一個具備聰明才智的人,不見得就有包容心、慈悲心,以及救世、救人、救世界,救一切眾生的悲願心。

佛法雖然不一定能增加我們的記憶力、思辨能力或開發種種潛能,但 能夠使我們的煩惱愈來愈少,情緒愈來愈穩定,人格愈來愈健全,慈 悲心愈來愈廣大。人類學家以及催眠術所能夠完成的工作,或許能為 人類開發更深更廣的知識層面,但是對於人格的培養,即使有幫助, 也不是絕對的。而佛法所說的觀念與方法,對智慧的開發,卻是絕對 正面的。只要從觀念和體驗兩個方向去努力,就可以達成目標。

例如,當我們煩惱痛苦的時候,要告訴自己:「煩惱對自己有用嗎? 痛苦對事情有幫助嗎?明明知道沒有用,為什麼還煩惱呢?而且事情 現象都會改變的,過了一段時間自然就會過去,現在又何必這麼放不 下、看不開呢?」這就是從觀念上幫助自己糾正。

另外一個方向就是體驗。所謂「體驗」,就是要用方法,

例如當我們煩惱很多的時候,可以藉由注意自己的呼吸、自己身體的感覺和念頭的起伏,慢慢看到自己內心的起伏變化,體會心態的活動;漸漸地,你會覺得,這些念頭的波動變得沒有意義了,只是一種「心的動」而已;一段時間後,連這種「心的動」都因為沒有意義,也就自然而然安定下來了。

這種方法可以讓我們體會到內心平靜下來的過程,煩惱於是減輕,智 慧因此而開發,人格也就漸漸地穩定和健全了。

好念頭、壞念頭

一般人多半認為心中的想法並不等於行為,要確實做出不當的行為才會造成壞的結果,因此會有人說:「我不做什麼,想一想總沒有關係吧?」這樣的想法,對嗎?當然不對!雖然沒有真的付諸行動,但是不好的念頭、壞的想法一樣會對我們產生影響。

通常人的行為包括三個部分: (一) 心理的行為, (二) 語言的行為, (三) 身體的行為, 佛教稱為「身」、「口」、「意」三業。這三種行為產生了結果, 進而形成一種力量, 就叫作「業力」。

三者之中,最重要的是「心」的作用。如果心裡沒有動念,只是嘴上 說說,從佛法的角度來看,並不算是犯罪,因為他是無心、無意,不 是故意的,他根本不知道自己做了什麼事。就好像精神異常的人犯了 罪,法院經過專業的鑑定,證實他在犯罪當時心神異常,就不會按照 一般罪犯來量刑。

但是如果他是在精神正常、心理清楚的狀態下犯罪,

即使沒有實際的結果產生,卻有可能構成預謀,還是會視同有罪的;而如果精神狀態很清楚,雖然沒有預謀,只因無心誤觸了法網,則必須為自己的粗心大意負起法律責任。

人的一切的行為是「心」在做主,如果沒有心的指揮,行為是不會發生的。所以「心念」是非常重要的。就算不從佛法角度來講,從犯罪心理學或法律觀點來看,也是如此。

如果心裡時常興起犯罪的念頭,久而久之就會犯罪。就像一個人老是有說謊的念頭,慢慢的就會覺得說謊沒有什麼。又例如:如果心裡有個想殺人的念頭,只要這念頭持續下去,即使沒有殺人的機會,結果因為時常想,逐漸就會把殺人視為平常的事,不再覺得它是一種可怕的、犯罪的行為;想到最後,可能就真的殺人了。

心是人的主宰,心能夠改變我們的命運,也能夠改變我們這個世界。 明白自己的心念有這麼大的力量,就該隨時隨地注意自己的起心動 念,否則便是不負責任的。

那麼,該如何觀察自己的起心動念呢?首先是要懂得如何判斷什麼是好念頭,什麼是壞念頭。

通常,對自己的身心有妨礙、會產生副作用的,或是對他人、對環境 會造成損害的,就是壞的念頭。反之,對於自己的身心平衡、和諧有 好處的,對他人、對環境有正面意義的,就是好的念頭、好的事情。

自己的身體是屬於個人的,由自己的身體向外擴展,就是外在的環境,和個人關係密不可分,也可以說是自己的一部分,所以對於自己有好處的、健全的,對整體的環境而言,應該也是有好處的。

有了判斷善與惡、好與壞的基本的常識之後,接著要練習著,當好念頭出現的時候要多多培養它,多多發展它;壞念頭出現的時候則要避免它,不要再想它,最好就是不要管它,不要繼續朝同一個壞念頭想,要用一個好念頭來代替它。譬如,當想殺人的壞念頭出現時,就應該立刻放下來,反過來想著要救人,救世界的人,並且不斷強化這種善的、好的念頭。

但是也不要變成癡心妄想、狂想。譬如說:想著要救世救人,可是卻不考量自己是不是有這個能力和智慧?相關的問題和條件,都需要經過評估、分析,否則就是不切實際的妄念。否則救人救世的念頭雖然是對的,但是不切實際的狂妄,就是在浪費自己的生命、光陰,所以也是壞念頭。

總而言之,我們要以自己目前的能力、條件來思考,對他人有利的, 我們要多想、多做。對自己、對他人沒有益處的,不要想、不要做。 如果能夠這樣,我們的起心動念就都是好念頭,做的事情一定是好事 情,說的話一定也是好話。

調和主觀和客觀

「主觀」和「客觀」是現代人很喜歡用的兩個名詞。如果有人堅持己見,我們就會批評他太主觀了,應該要客觀一點。相對的,為了要表示自己對事或對人的看法不偏不倚,我們也會強調自己的看法是客觀的。好像這兩種角度,有優劣高下之分,其實,「主觀」和「客觀」是不相衝突的。

從字面上看,「主觀」是自己的看法,「客觀」是他人的看法;兩者雖然是相對的,但卻不是絕對,而是可以互補的。

「主觀」本身並不是壞事,重點是除了有自己的主觀,還要同時考慮 到其他人也有他自己的主觀。尊重其他人的意見,讓每一個人都願意 提供自己的發現和創見,然後集思廣益,集合大家的意見,這便是 「客觀」。這種客觀從何而來呢?就是從很多的主觀歸納出來的。

如果一個人,只容許自己有意見,不容許其他人有意見,那表示他的主觀意識很強,非常自私,人緣一定不好。如果他的能力很強,自信心也很強,

可能就會成為一個獨裁者。

現代社會中,因為特別強調個人主義,所以很多主觀意識非常強烈的人。他總是相信自己想到的才是最好的,自己是最聰明的,自己的想法是絕對的真理,其他人都不如他。像在家庭裡,有的太太很強悍,動不動就否定丈夫的意見;有的丈夫則是大男人主義者,完全不理會孩子和太太的想法,總是說:「我說的就是對的,你們只要照著做就好了。」完全不讓他人說理由。類似的情形,在公司、團體之中,也經常看得到。

這種人,多半自信心很強,頭腦反應快,處事精明能幹,判斷事情也滿正確的,所以有時候會覺得自己這樣做是對的。但是,判斷正確並不表示你就可以否定其他的人,其他的人並不是你,你一個人的想法並不能代表所有人的想法。你可以提供自己的意見和方法,貢獻智慧和能力,但是也要尊重其他人的意見,至少要獲得他們的認同。

更何況任何人做事難免都會有盲點,常常自以為一切都考慮周全了,後來才發現原來還是有漏失的部分。過於堅持主觀意識,雖然還是有可能成功,但做事的阻力會很大,會多走很多冤枉路。

既然我們並不是全能,其他人也並不是全然無能。徵詢不同的意見,對事情的規畫一定有幫助。而且從佛法的觀點來說,眾生都是平等的。每一個人,都有他自己的一份福報和智慧。彼此雖然因為意見不同,可能會增加一些麻煩和不便;但這正是考驗我們的機會,如果能夠廣納意見,就能為我們增長更多的智慧,帶來更多的福報。

不過對於別人的建議,也不是就要照單全收,而是經過評估之後,定出優先次第,再考量取捨,哪一個最急、最重要,就趕快去做,哪個可以慢慢來實施,就晚一點做;如果雖然立意很好,但是時機不恰當,那就保留著,等待適當的因緣再做。這樣,既有了主觀,也兼顧了客觀。

如果我們能夠尊重自己,也尊重所有的人,提供自我的主觀,也能客觀肯定他人,具備既主觀又客觀的修養,那就能集合大家的智慧與努力,完成彼此共同的事業。這樣的話,不管是家庭也好,團體也好,我們的社會、國家,都會一天比一天更好,一天比一天更成長。

所以主觀意識並不壞,問題是出在,過於堅持自己的主觀意識,抹煞他人的貢獻或意見,那就不好了。

主動和被動

中國人常常被認為是一個被動的民族。一般都認為「主動」,就是自動自發、自願和自主;而「被動」則是受人影響、指揮、支配、唆使或教導,所以被動總給人不合時宜和不負責任的感覺。

可是如果說是完全的「被動」,那麼是誰讓你「動」的呢?一定還是得自己「主動」才能真的付諸行動吧?所以說,完全的被動是不可能的,只會有比較主動或比較不主動、積極的主動和消極的主動的區別。就像「客觀」和「主觀」一樣,「主動」與「被動」,是事情的一體兩面,只是角度不同而已。

消極的主動,是事前沒有任何計畫,等問題發生了才採取動作;積極的主動,則是在問題尚未發生以前,就已經先規畫好目標。

積極主動的人對於未來有前瞻性,具有危機意識和心理準備。天還沒有下雨,就考慮到下雨的可能,並且想好解決之道,就是所謂的「未雨綢繆」。而消極被動的人,就只有在環境變化時才做反應,所謂的環境,

包括人為和自然兩種;或是當面臨和他息息相關、不可抗拒的情況時,才不得不面對,不得不處理。

因為沒有預先設防和心理準備,所以消極被動的人會比較吃虧;而積極主動的人因為防患於未然,事先轉阻力為助力,化腐朽為神奇,所以佔有較大優勢和力量。

在生命成長或歷史發展的過程中,凡事都是兼具主動和被動的,不可能只是單純的主動,或是單純的被動。即使是初出生的嬰兒,雖然被動的為父母所愛,為父母所照顧。但是當他肚子餓或不舒服的時候,也會主動的哭、主動的叫,當小嬰兒一主動,父母親就變成是被動的了。

通常,開創社會風氣或帶動社會風氣,需要比較多積極的主動。歷史 上有很多人的豐功偉績,都是主動造成的,所謂的「英雄造時勢」。 可是如果只知道主動,不懂得適時的被動,那也會非常辛苦。

至於家庭的問題、工作場所的合作問題、人際關係的問題,也是這樣,完全採取主動是不可能的,因為你必須配合其他人的需要或想法;完全的被動也不對,因為你一定也有自己的需要、自己的判斷和想法。

以佛法的觀點來看,主動的是「因」,被動配合的是「緣」。主動和被動之間,是互為因緣的。就像在多變的現代社會中,為了適應不斷變化的環境,我們常常聽到說要「因應」時代、「因應」社會環境,或是「因應」國際情勢。就是要我們調整腳步,改善自己以配合他人、追上他人,甚至轉變他人。這雖然是被動地面對問題,但卻是主動地做調整。

因此,雖然因是主動的,緣是被動的;緣是次要的,因是主要的。但有因、有緣,彼此互動事情才能成就,至於究竟是主動還是被動,似乎就不是那麼重要了。

活在當下的積極

「積極」這兩個字,我們通常都會把它和樂觀、開朗、進取連在一起。既然積極是這麼正面的,如果我說太積極也不好,可能會有人不以為然了!

事實上,積極到了某一個程度,是會形成壓力的。很多人雖然做事很積極,可是卻積極得很緊張、積極得很憂愁、積極得很痛苦,不管到最後是失敗還是成功,過得都不是很快樂。

這都是因為得失心太重的緣故,本來只希望工作完成就好的,接著又要求更好,等到達頂峰了,又擔心會有不好的情況發生,隨時隨地都在擔憂、憂慮。即使成功了,也還是在緊張的情緒和緊繃的壓力下,當然不會快樂,也稱不上樂觀或開朗。

所以,積極雖然會帶來事業的成功,但成功以後呢?如果不懂得保持 平常心,反而會失去快樂和應有的開朗。

想要積極而不緊張,或是沒有壓力的唯一辦法,就是得失心少一些。

少一些得失心的意思並不是不進取,而是「只問耕耘,不問收穫」。 把耕耘當作自己的責任,盡責任去播種、施肥、澆水,該做的工作不斷去做;以樂觀的態度期許未來,相信一定會有好收成,其它的就順其自然了,不需要太憂慮、太難過。即使收成不好,也要告訴自己: 「大環境不是我所能掌控的,我只要努力就好了。」欣賞自己努力的這一份精神,而不要把心思放在對結果的斤斤計較。

試著欣賞積極付出的自己,曾經努力過的,無論結果是什麼,都不會 白費,也都會很值得。因為用了心,就不會浪費生命,即使不成功, 也換取了經驗,得到了自我的成長。

還有一種過度積極的人,因為希望在短時間內做很多事,所以就會很心急,而這種心急,不但不是積極,還會妨礙積極。所以我常常說:「對工作,應該要趕,但不要急。」只要把工作的順序安排好,好好的運用時間,按部就班去做,一定能做得完。

工作要趕,因為一個人的時間就那麼多,如果想多做一點事,就一定要趕,可是一定不要急。能夠趕而不急,雖然睡眠時間少一些、累一點,

因為不急就能夠心平氣和,不會心浮氣躁,身體並不會受到太大的影響。否則一急、一緊張,就會心浮氣躁,血壓跟著升高,對身體反而 是種消耗。

「工作要趕,不要急」很多人一時間沒有辦法接受這樣的觀念,這需要一些時間的體會和練習。每當心裡急的時候,就提醒自己:「我這是『趕』,我不要『急』。」。

我有個弟子曾經跟我說:「師父,我很積極,可是我也很急,因為我總是想用很短的時間做很多事。每次做這件事,就老想著下面那件事。」

我說:「你做著這個,又想著下面那個,當然急了。因為你的心根本沒有放在你正在做的事上,這樣子很可能連手邊的事都做不好!」

他聽了覺得很有道理。過了一段時間後,他跟我說:「師父,原來真的可以趕而不急!」他告訴我,他學會了把握當下,當下只努力做眼前的事,下面的事等一下再去想。他說:「自從我不急了以後,不但能享受做事的樂趣,而且也做得比較快一點。」

只求好好的、實實在在的活在當下的這一秒鐘,不擔心下一秒鐘會怎麼樣,像這種活在當下的心理,才是最積極的態度。

再論積極

曾經有人問我:「師父,我看了很多有關積極人生觀的書,希望能鼓勵自己不斷的努力。可是,看多了以後,反而覺得壓力沉重,因為這些書都說你要這樣、要那樣,才算積極。所以當我做不到的時候,就覺得自己很不應該。」

其實,寫這種書、做這種演講的人,他們的確是讀了很多書,收集了很多資料,並且經過他個人的觀察、思考,才提出積極人生的理論,研究出很多如何過積極人生的方法。但是他們是不是能做到像自己所說的那樣積極呢?或許他們自己也會積極得很辛苦。

這不是說積極人生不好,而是像他們書中或演講中所說的那麼美好的 積極,實際上是做不到的。按照他們的說法,積極就是要給自己訂定 目標,並且督促自己一定要在規定的時間內完成進度、達成目標,否 則就是失敗,就表示人生不圓滿。

像這樣的積極真是很苦的一件事,不斷趕著自己、

逼著自己一定要達成什麼樣的目標,看起來好像非常有活力、有朝氣、很美好;事實上,這樣的人生充滿了壓力,一定非常痛苦。也難怪有一些專門在講積極人生的專家學者們,當他們有機會跟我談話的時候,往往也希望從我這裡找到舒解心理壓力的方法。

給自己一個目標本來是件好事,可是,如果沒有預留緩衝和迴旋的餘地,即使是自己心甘情願去做的事,到最後也會因為沒有喘息的機會,而覺得無奈;而且一旦成為無法承受的壓力時,再喜歡的事都會變成一種苦難,甚至是災難。想想看,我們這個人生已經夠苦了,實在不需要再製造不必要的苦難讓自己來承受。

因此,無論如何都要給自己迴旋和緩衝的空間。不把自己逼到痛苦的地步,這樣的積極才合理。合理的積極還要跟自己的能力相符,做自己能做而且喜歡做的事,由於駕輕就熟和滿足了興趣,自然很容易積極,而且可以勝任愉快。

可是並不是每一個人都有這種機會,大部分的人往往是學非所用,自己所做的和所學的、希望的、喜歡的、有興趣的事不一樣,

興趣常常只能當作副業,而不能成為職業。有一句話說:「做你所愛的,如果不能的話,那就愛你所做的。」能夠做你有興趣的事,是有福氣的人,但如果不能的話,也要嘗試接受你所做的事,慢慢培養出興趣。能讓本來沒有興趣的變成有興趣,就是一種積極。

大鴨大路, 小鴨小路

在我小的時候,有一天傍晚,我父親跟我正好經過一條河邊的小路,有一群鴨子本來在河岸上休息,見到我們父子倆走過,或許是受驚了,也或許是要讓路給我們,總之一群鴨子全部都下了河,從河的這一邊,游到另一邊去。接著又上岸去玩了。

父親看著在河裡游的鴨子,告訴我說:「孩子,你看到了嗎?這群鴨子裡,有大鴨、有小鴨。大鴨游出來的是大的路,小鴨游出來的是小的路。不管是大路還是小路,都是自己游出來的路,而且都到了河的對岸。」

又說:「孩子啊,人要學這些鴨子。你長大之後,不管游出大路或小路都沒有關係。可是不游是不行的,因為不游的話就沒有路可走了。」

父親的意思是說:無論大路,還是小路,都可以到達對岸;可是如果不游的話,就肯定沒有路可走了!

這件事對我的影響非常深刻。我這一輩子就自認為是隻小鴨,

我看過很多「大鴨」,在這個世界上呼風喚雨。我覺得自己沒辦法像 他們那樣,也無法和他們相比,當然也不需要比。所以我甘於做一隻 小鴨,我走我的路,他們走他們的路。

當我的師父東初老人在世的時候,他常常要我學習某位大法師的樣子,他說:「你應該學習做那樣子的法師。」我想我學不來的,因為他是一隻大鴨,而我是隻小鴨,怎麼可能學得起來呢?

大約在一九六一年,我要去高雄的山裡閉關的時候。有一位老居士聽說我要去閉關,特別選了四本近代中國四大高僧——印光大師、太虛大師、虛雲老和尚和弘一大師的書來看我,把書送給我後,就問我:「聖嚴法師啊,你將要入關了,那麼四大高僧中,你究竟準備走誰的路呢?」

雖然我對這四位高僧都非常恭敬、非常景仰,但是我說:「我大概是沒有辦法走他們任何一位高僧的路,我走我聖嚴的路。」

他說:「你這麼傲慢啊?」

我說:「我不是傲慢,也不是沒出息,我只能走我自己的路。但是我會參考他們的路,他們是怎麼走的、他們的好處,我會盡量的學習,

能學得到多少,就學得多少。但是我不要模仿誰,也不要自己一定成 為哪一位高僧的樣子。」

因此,我就在關房裡很安心地修行,我沒有準備要變成四大高僧中的哪一位,也沒有這樣的狂心、那麼大的膽量,想變成第五位高僧。我只能做多少算多少,能夠做什麼、學什麼,就盡力而為,盡我的一生好好努力。

其實在一群鴨子裡總有大鴨,也有小鴨子,游出的路一定也有大、小 之別。從佛法的角度來看,這是因為各有各的因緣福報,所以對於別 人的成就,我們應該讚歎,但是不用羨慕。

小鴨子看起來好像沒有在游,但牠並不是停在那裡不動,只是游得比較慢,但是慢慢地,持之以恆地划下去,最終也能走出一條路來。就像我,我自認為自己是隻小鴨子,雖然游得慢,可是我游得很安心,也從來不羨慕他人,只知道盡力游,游到現在為止,不也是游出了一條路嗎?

我們不要要求自己一定要游得比別人大,靠著和別人比較來建立自我的價值,那是非常痛苦的事。所以,凡事只要盡自己的力來做,就一定會游出自己的路。

心安理得就是成功

在一般人的觀念裡,所謂成功,就是要有大事業、大名望,而且還要地位高、財產多,有許多群眾簇擁著他。這種人,大家才認為他是成功的人。

其實,想要獲得這樣的成功,說難很難,說容易也很容易,表面上看起來並非每一個人都能做到,但又好像人人都有機會。以我為例子,我能在無線電視頻道上為大家說法,好像很不容易,所以很多人就認為我是成功的;可是,這並不表示其他人做不到。而且這就算是成功嗎?恐怕值得深思。

到底成功的定義是什麼呢? 孔子以「立德、立功、立言」作為成功的準則。所謂「立言」就是能提出有道理的見解,讓大家有所依循,並獲得正面的效果。其實要想做到立言,也不容易。他必須有思想,還要有所創、有所立,而非僅僅做個傳聲筒而已。

「立德」的「德」是道德、德行的意思。無論是心性、品性,或是待人接物、處事態度,只要能對大眾有利,對社會人群有利的,就是立 德。

所謂「君子之德風,小人之德草」,君子立德是樹立一種風氣、典範來影響別人,從影響一群人、一個社會、一個國家,乃至影響世世代代的許多人。

「立功」則是在適當的時機做出正確的事,造福大多數的人,立下了汗馬功勞。

這三者之間,立功是可表現的、有形的,別人很容易就可以看到或知道。它和「德」不一樣,德是一種影響力,雖然無形,但有力量。而立言是用言論來影響人,可以是立功,也可以是立德。能做到這三種,都算是人生的一種成就;且不論影響多寡或功勞大小,都是成功。

所以如果以這三個原則來論成功,則人人都有機會成功;相對的,目前社會上很多所謂的功成名就者,就算不上成功了。很多有大事業的人,他不一定道德很高;名望很高的人,講話也不一定有道理。因此不能只從金錢、地位來判斷一個人的價值,名望高、地位高,權利大的人,對社會不一定有功勞,對歷史不一定有貢獻,真正的成功應該是建立在孔子所說的這三個標準上的。

對大多數人來說,要做到「立德、立功、立言」好像很難、很遙遠。 其實,「立德」只要不愧對自己的良心,遵守道德的行為,

那就是「立德」成功;「立功」就是我們要幫助他人,如果所作所為都能夠利益他人,也就是「立功」成功;「立言」就是在觀念上或語言上,能夠安慰鼓勵別人,甚至影響他人改過遷善,那我們就是「立言」成功。以這樣的標準來看,人人都可以「立德、立功、立言」,人人都可以是一個成功的人。

甚至,一個人只要真正能做到心安理得,那也是一種成功。

如果一個人活了一輩子,臨命終時覺得自己白活了,或是死不瞑目,即使他活著的時候多麼功成名就,那都稱不上真正的成功。只要覺自己這一生沒有白來、沒有白過,那他這一生也就是成功了。不要說一輩子,只要一天沒有空過,就有一天的功德、一天的成功;即使是一小時,也有一小時的功德、一小時的成功。

成功有大成功、小成功,能夠積聚一小時、一小時的成功,一個念頭、一個念頭的成功,小成功也可以慢慢累積成大成功,而我們的福德和智慧也會逐漸的圓滿。當福德和智慧達到究竟的圓滿,那才是我們最大的成功,那不是金錢,也不是地位,而是功德。

第三篇

回歸內在的聲音

心與物的調和

哲學上有所謂的「唯物論」和「唯心論」,但是心和物其實是分不開的。人的心,是屬於精神層面的;人的身體、所處的生活環境,則是屬於物質層面的。人在環境的互動,形成了人與人之間、人與物之間的關係。所以人不能夠離開物質,無形的「心」如果離開了有形的物質,就不能具體表現;同樣的,在物質的環境中,如果沒有心做為主宰,就容易為物所迷,失去自我。

我們不但不能把心和物質分開來看,也不能單只偏重某一方;如果只偏重某一方,生命一定會出問題,最常見的就是偏重物質的層面。譬如很多人常常將自己的價值等同於外在物質的好壞,以為穿漂亮的衣服、坐豪華的車子,自己的價值和地位就會提高一些;銀行裡存的錢夠多,就認為自己的未來更安全、更有保障,這就是完全把自己依託在物質之上。

事實上,物質本身並沒有絕對的好與壞,可是我們卻常用物質來衡量自己,用物質的價值來判斷一個人的高低。這是一個很奇怪的現象,

可是很多人都沒有察覺到。

一個人如果太偏重物質,放棄內在「心」的功能,放棄了用「心」去體驗,而只知道追求物質、依賴物質,甚至把所擁有的物質當成自己,很容易就會變成物質的奴隸,就成了名符其實的「認賊做父」,偏重錢的就成了守財奴,偏重享受的就養成了虛榮心,對於自己的人格成長或心靈昇華毫無助益,這就是所謂的「役於物」。

雖然我們不能過分追求物質,但也不能完全偏於心理。在中國文化傳統裡,對「心」這個問題非常重視。不論是儒家或是道家,都對「心」有很豐富的闡釋。佛教從印度傳來之後,與「心」有關的觀念,也有一定程度影響了中國的傳統文化。

在我的理解中,儒家是人文主義者,道家是自然主義者,而佛教則是 因緣主義者。人文主義的儒家所主張的心,其內涵是「仁」,仁愛的 仁;道家的心指的就是「道」,透過心來發揮、發揚道。

就佛教而言,心也是「因緣」所成,它具備一種實踐的力量,稱之為「業」。可是如果能轉變凡夫的煩惱心為聖人的智慧心,那就不是「業」了,

而稱之為「道」,又叫作「菩提」。可是佛家的「道」跟道家的道不一樣,道家的道是自然,而佛教的道則是「智慧」,是「解脫」。

儒家、道家和佛教,對於「心」的看法雖然不盡相同,可是他們的目標或出發點,則都是希望能轉變人的氣質,把人從物性轉為人性,然後超越物性與人性的對立。這種超凡入聖的過程,佛教稱之為「解脫」,道家叫作「回歸於自然」,於儒家就叫作「成聖成仁」。由此看來,各家雖然名稱不一,終極目標不同,但對心的重視卻是相同的。

不再執著七情六欲

人都會有七情六欲,七情六欲不是不好,有時候反而是我們生命的原動力,但是,對七情六欲的執著,卻會為我們的人生帶來痛苦。

要避免這些痛苦,就要袪除執著。袪除執著有兩種方式,一種是「隔絕」,乾脆不要有七情六欲,用絕緣的方式試圖斬草除根。例如躲到深山之中,單獨一個人修道或修行,或者是到寺院過出家人的生活。但是隔絕式的苦修生活,所謂「眼不見為淨」、「耳不聞為淨」,以為可以因此不受誘惑了,卻不一定能把七情六欲全部放下來。因為雖然離開了充滿欲望誘惑的環境,可是自己的身體,以及頭腦裡,還是同樣有執著、有衝突、有矛盾,並不容易真正地擺脫欲望。但是,這仍不失為消除執著的一種方法。

另外,就是用觀念來增進自己對欲望的免疫力。當心中產生七情六欲的時候,不斷用觀念來調整自己的心態。「調整觀念」聽起來好像很容易,其實對一般人來講,不是那麼簡單,因為當境界現前的時候,

往往已經來不及用觀念來糾正自己。譬如美色當前,或者是名、利、地位、權勢在誘惑你的時候,通常很難抗拒,如果又是別人主動送到你面前,那更是難以拒絕;一旦察覺到自己是在被誘惑,那時候才開始想要調整觀念,這真是難上加難了!

以觀念來調整自己,是要讓自己向心內看,不向外看,因為心向外看就很容易被外境拉著轉。譬如看到山珍海味,或者看到一個大蛋糕時,如果能立刻轉移自己的注意力,轉而看自己內心的反應,想想看這樣會吃進多少卡路里,念頭一轉,就能拒絕美食的誘惑。

觀念的調整,是需要長時間的鍛鍊,多用好的、正面的觀念薫陶自己。這樣在遇到有衝擊、有誘惑性、有刺激性的情境時,才能馬上調整自己,不被境界所轉。

「隔絕」和「觀念調整」這兩個方法,其實是可以同時運用的。像是 戒菸、戒酒或戒毒的人,第一步就是不讓他有機會接觸到酒、菸和毒 品,這就比較容易戒掉了;可是萬一有一點點的誘惑,他可能馬上又 上癮了。所以隨時隨地都要防護,除了在心裡面用觀念糾正自己,還 是要想辦法隔離,以避免接觸。

另外,習慣也是一種誘惑。例如有的人就是習慣順手牽羊,

他偷的原因不是因為自己需要,也不是自己沒有,只是好像不拿一下 很難過,就想把它據為己有。這習慣一旦養成之後,就會成為誘惑, 嚴重的就是一種病。這在一開始的時候,就要養成另一個習慣來改變 它,這個習慣就是當興起想拿他人東西的念頭時,就要趕快遠離,避 免接近那個東西,並提醒自己:那不是自己喜歡的東西,也不是自己 需要的東西,所以不應該拿。

而無論是用哪一種方法,都必須強化自己的意志力,先要有離開的決心;在誘惑當前時,一方面用觀念來轉變和糾正,一方面想辦法抑制、疏導。慢慢練習,也可以說就是修行,等到一個階段之後,自然可以淡化,乃至於消除對七情六欲的執著。

良心

人生過程中,我們經常要面臨許多的選擇,有時候我們會忠於自己的 良心,有時候卻是在良心和欲望間交戰,在提起和放下間猶疑,而有 所謂的「天人交戰」,這恐怕是很多人都會面對的問題。

簡單地說,我們把天經地義的道理叫做天理;而屬於個人的、以自己本身為立場的真心,就稱為良心。「良心」應該是向內反省自己: 「待人是不是真心?做事是不是對得起別人?」而不是用來向外誇耀的;當你告訴別人自己很有良心,站在對方的立場,他可能就不這麼認為。

許多人都認為自己沒有問題,所以很多沒有良心的人,或根本不知良心為何物的人,都會說自己有良心。反倒是說自己是沒有良心的人,可能才是有良心的,因為至少他已經察覺到良心的存在,知道自己沒有做好,所以覺得對不起別人;和這樣的人相處,或許還沒那麼困難。就怕那些常常把「我是很有良心的」這句話掛在嘴上的人,他們總覺得自己是這樣的好人,

怎麼可能對不起別人呢?

其實再好的人,都還是有對不起別人的時候。我們時常會做對不起別人的事,有時候很快就忘了,有時候根本渾然不覺;因為不知不覺, 所以還自以為是很有良心的人。

但是,這也並不表示自認為沒有良心的人,就一定是好人。如果明明 覺得自己沒有良心,卻從來不想努力改過遷善,老是拿這句話當擋箭 牌,那也是有問題的。而且,雖然我們應該經常檢點自己是否違背良 心,但也用不著老是告訴別人自己沒良心,因為說多了,可能就會不 在乎,也會影響到其他人。

為人處事但憑良心,但是在面對許多抉擇時,尤其是攸關金錢、男女愛情、權利、名位時,良心和人欲——也就是自己的私欲,往往會產生矛盾衝突。當兩者衝突時,大部分的人會捨良心而就人欲,認為他所做的選擇是理所當然的。他會理直氣壯地說:「因為我需要,所以當然要極力去爭取,別人搶不到、得不到是他自己的問題。」

也有人會說:「現在的世界,是適者生存的時代。物競天擇,適者生存,如果我們不爭取、不競爭,那什麼都輪不到我了。」這其實是似是而非的。

爭取一樣東西,並不是非要靠衝突和矛盾不可;競爭和良心也並不一定是衝突的,只要合情合理,不會造成自己、他人和環境的負面影響,能夠爭取的還是要爭取,爭取不到當然也不必煩惱,因為因緣就是如此,煩惱也沒有用。

還有的人會為自己的自私找理由:「我這樣做是為了成就他,保護他。」這就像童話故事中,看到羊的狼,口蜜腹劍地說:「因為我好愛你,捨不得讓你在外面遇到危險,所以我要把你吃掉,這樣就可以永遠保護你了。」這是用種種冠冕堂皇的理由來伸張私欲,還掰出一大套的歪理來佐證,欺騙別人也欺騙自己。在我們這個社會上,就常常聽到一些理由很多的人,即使能講出幾百個理由,也都是似是而非的道理。像這種人,就是用良心做藉口來伸張私欲的人。

一個人是不是真正有良心,只有在「良心」跟「個人利害」產生衝突的時候,才能看得出來。我們是人,不是動物,所以當發生兩者衝突時,就要維護自己的良心和原則,捨人欲而取良心。

自由和尊嚴

當一個人擁有了衣食名利之後,往往會發現除了這些之外,生命中好像還有更重要的東西,那就是自由和尊嚴。

所謂的自由和尊嚴,簡單的說,稱心如意、不受約束就是自由,沒有委曲就是尊嚴;相反的,被限制就喪失自由,被壓迫就沒有尊嚴。

美國獨立戰爭期間,派翠克·亨利(Patrick Henry)曾說過:「不自由,毋寧死。」這句話後來成為追求自由者的名言。當統治者用軍事、武力、政治,或是用文化、宗教來壓迫被統治者,使得他們不敢講出自己心中的話,也不敢做自己想做的事,這就是不自由。至於一般犯了法的受刑人,在獄中受到約束而不自由,這是因為他們是以自己的自由意志做了錯事,自作自受才進了監牢,基本上這是為了保護大多數人的自由。

一般人認為的自由,通常就是指身體活動和言論思想都不受約束,自己要怎麼做就怎麼做,想怎麼說就怎麼說。而且從古到今所講的自由,

大部分都是從「征服」的概念出發,為了發展自己的欲望,把這種「擴張自我」的觀念和做法當成自由,不斷向外在環境爭取。這樣的自由,其實是有問題的。

因此在法國大革命期間,羅蘭夫人說了一句名言:「自由、自由,多少罪惡假汝之名以行!」為了滿足自己的欲望而發展出來的自由,相對的一定會防礙他人的自由;在發揮自己的當下,卻也限制、影響到別人,這樣的自由,就算爭取到手,也不是真正的自由。

真正的自由,應該讓自己的自由與他人的自由共存,讓個人的自由與 團體的自由相容,而不會讓自己的自由超越團體的、整體的自由。如 果僅僅只知道維護個人的自由,那會引起整個社會的混亂,滋生許多 問題。當前世界人與人之間互相鬥爭、彼此傷害,就是因為有太多人 只知道爭取個人自由。

至於尊嚴呢?有人說:「尊嚴是別人給的」,這真是錯誤的觀念。我們常講「自尊而後人尊」,意思就是要我們自尊自重,才會得到他人的尊重;而在尊重自己之前,還應該先尊重他人,因為我們給人尊嚴,對方才會給我們尊嚴。如果我們不尊重人,只希望別人尊重自己,也許表面上看來像是得到了尊嚴,其實那樣的尊嚴恐怕是不真實的。

真正的尊嚴,還包括尊重自己的身分,尊重自己的責任,並能和他人 建立起彼此互相尊重的關係。譬如身為父親,行為舉止就要像個父 親,不是大男人主義的父親,也不是霸王式的父親,而是慈愛、慈 祥、懂得以智慧教養孩子的父親。這樣才能真正建立起做父親的尊 嚴,否則僅僅在孩子面前耍弄父親的威權,到最後可能為了爭取尊 嚴,反而失去尊嚴。

尊嚴、自由可以是靠向外爭取得來的,也可以是因為自己先給與別人,因而得到自由和尊嚴。第一種方式並不可靠,第二種方式比較穩當。

我們這個社會,爭取尊嚴、自由的人太多,願意給人家自由、尊嚴的 人太少,所以日益混亂。如果我們真的想要建設人間淨土,一定要採 取第二種態度,才是比較踏實可靠的。

化「私我」為「無我」

我們常聽人說:「這個人太自私自利了。」這句話聽起來好像帶有負面評價的意味。其實,自私是正常的,自利也是正當的,因為人如果不自私、不自利,恐怕很難生存下去。

實際上所有的生物都是自私的。達爾文的「進化論」,提出「物競天擇」、「適者生存」的觀點;就是說萬物在自私的原則下,都有爭取自我生存下去的本能。所以換個角度來看,「自私」的用意其實是為了保護自己,以求得立足的空間、生存的機會,延續自我的生命。既然人也是萬物之一,就會有自私這種原始的動機,所以應該也算是正常的,不能以對錯來評斷。

「自利」也是如此,因為對自己有利,才得以生存下來。否則,連自己都無法生存,都不存在了,還有什麼可以做的呢?

但是,「自私自利」也有幾個階段和層次:

第一,自私、自利,但不會妨礙他人,這是做人的基本原則和道德標 準。

第二,雖然自私、自利,但同時又能夠利益他人,這就是自利利他, 也是菩薩修行的第一步,但這還是凡夫的境界。

第三,即使是對自己沒有利益,可是對眾生是有益的事,也要秉持 「捨己」而「為人」的精神。這也是古往今來很多大宗教家、哲學家 們所主張「大公無私」、「犧牲小我,完成大我」的精神。

雖然說自私自利並不一定錯,但是,從佛教的立場來看,自私好嗎? 自利對嗎?自私自利的結果,就會造成佛法所說的「我執」,衍生一 切的煩惱。即使是到前面說的第三個層次,還有一個「大我」,還是 有一個「我」,有我就有煩惱;因此在第三層之後,還有一個第四 層,那就是「無我」的境界。

佛法中說的「無我」,是把個人一己的私利,分享給一切眾生,化個人的利益為大眾的利益;也就是說,凡事均先想到大眾,無私地奉獻給大眾。而在大眾得到自己的幫助和利益之後,既不邀功,也不會希望求得回報,心中更不會牽牽掛掛,計較自己幫了多少人的忙、救了多少眾生、做過多少好事,這也就是「菩薩道」的精神。

「菩薩道精神」的涵意,第一要「上求佛道」,第二要「下化眾生」。

「求佛道」是成長自己的智慧,增長慈悲心;「度眾生」則是幫助眾生離苦得樂。這不但都圍繞著「利」來進行,從中增加自己的福德、功德,而且還能同時完成「自利」和「利他」,將自私的「私」完全消融、化解。

一般人在聽到這個道理之後,多半都覺得這個道理很好,也很願意 學,可是真正要去做,卻又很困難,不是那麼簡單達到。以這四個層 次來說,我們至少要做到第一層,可以做為進步到第二個層次的基 礎。但是要做到第三個層次,就不是那麼容易了,更何況是第四個 「無我」的層次,雖然不容易做到,但也不是不可能,至少可以把它 當作是努力的大方向和目標,腳踏實地的實踐下去。

這愚蠢的我是真的嗎?

從佛法的觀點來看,「我」是一連串業力、因果循環的現象呈現;自己所造的業,再由自己接受那個果報。造業的時候是我,受果報的時候也是我,生命過程就是不斷地在造業受果,造因受果,業的因和業的果都是我。

人活在世界上不能不吃飯、不能不穿衣服、不能不喝水,人與人之間一定會產生一些互動關係,不管是付出或接受,人與人的互動,就會造業。即使不與人互動,個人本身也會造業,譬如你自己情緒非常不好的時候,可能會捶胸頓足,自己懲罰自己、折磨自己;或者高興的時候,自己讚歎自己,讓自己快樂,這些也都是在造業。

造業一定有結果,從造業到受報的過程之中,會有不斷地新的業,不斷有新的果報要受,這樣的過程,就形成了我們所認知的「我」——有受苦的我,受樂的我;有努力的我,也有怠惰的我;有時是自私的我,有時是慷慨的我……,這些看起來不一樣的我,其實全部都是自己造業的因,

也是自己受果報的果。

好與壞是造的因,苦和樂是結的果,人不斷地在好壞的造業、苦樂的 受報過程之中,於是很多人以為那個就是「我」,似乎有一個「我」 的存在,這個「我」的存在是非常強烈、非常明顯的,幾乎沒有人不 認為這個就是「我」,也沒有辦法把這個「我」擺脫。但是我們不妨 仔細思考一下:這個「我」是真的嗎?

其實,一般人認為是我的那個「我」,就是一連串的因和果,但這因與果是永恆不變的嗎?當然不是。因此,如果說自我的存在感,是由於一連串業力、因果的組成,當所有因和果都結束時,這個造業、受報的「我」,自然也就不存在了。

舉例來說,譬如有人犯法坐牢,刑期一滿,他犯罪的因就抵消了,出獄之後,他又恢復成一般常人,不再是罪人或犯人。可是如果他再度犯罪,成為累犯,就又要被關進監牢去,但那已是另外一個因果過程,經過這個過程,刑滿出獄了,就算是結束這一段的因與果了。

所以,罪犯不是永遠是罪犯,我們所以為那個造業、受報的「我」,

也不是一直都不變的,因與果也不是一直不變的。只不過,人往往處 在受果報的階段時,又在造新的因了。

一般人都不願意受苦,只想要享樂;不願意多付出,卻希望得到更多。這樣自私自利的我,所得到的果報,可能短時間內很快樂,但是卻要承受長時間的苦。這好比標會,一開始就把會標下來,雖然一時間可以拿到很多錢,但這之後每一個月都要付錢出去;等於是拿長時間的苦,來換取短時間的快樂。

這樣的我,實際上是苦樂相繼、苦多樂少、苦中作樂、以苦為樂的。這個「我」是真的嗎?如果是真的,那應該是一個「愚蠢的我」。

轉自私自利的我為功德的我

在人生的過程之中,多半人都覺得有一個目標要去達成,這個要達成的目的是「我」,而正在往這個目標努力的也是「我」。

很多人會問,人生的目的是什麼?我認為,人生的目的是還願和許願,在還願和許願過程之中的就是「我」。

人生的意義是什麼?我認為,人生的意義是負責、盡責,負責、盡責的人是「我」,負的是我應該負起的責任,如果我是國家的公民,就要負起國民的義務、責任;如果我是一個法師,就要負起法師的責任和義務。每個人都可能同時扮演許多不同的角色,你可能是一個太太,也同時是孩子的母親,又是一位女兒、媳婦,在工作場合上則是一個職員.....,你有很多的角色,凡是這些角色的責任和義務,都是你。

人生的價值,則是在於奉獻、感恩,當我們有東西可以奉獻給別人的時候,我們會感覺到這是「我」;當我們接受別人的協助,

而且願意感恩對方的協助,這也是「我」。

為什麼我們要對做好事的仁人義士給予鼓勵和表揚,因為對社會大眾很有意義,這可以讓大家看到他們對社會的奉獻,以及他們所受到的表揚與鼓勵。在此,感受到被表揚的是「我」,看到人家被表揚的也是「我」。

還願、許願的是「我」,負責、盡責的是「我」,奉獻、感恩也要有「我」,但是佛教也指出,眾生就是因為有「我」,所以產生種種的煩惱,因此特別指出需要有無我的修行。只是一開始就講無我,幾乎是不可能的,必然還是要有一個我,那就不妨把自私自利的我,轉變為「功德的我」。

很多人都知道,把錢放在自己家裡並不保險,因為可能會被小偷偷走,也可能被一把火燒了。所以,有人把錢拿去投資置產,或是把錢存在銀行裡;但是投資可能會蝕本,銀行也難保不會倒債。

究竟要怎麼樣才是最保險的呢?最好的辦法,是把財產儲蓄在所有人的幸福中,那才是最究竟、最可靠的儲蓄。所謂「儲蓄在所有人的幸福中」,就是提供我們有形、無形的財產,包括智慧的財產、體能的財產、時間的財產,為眾人謀福利,幫助其他人獲得利益,這不但水火不能破壞,小偷偷不走,

強盜也搶不去,連政府抽稅也抽不到,為什麼?因為財產都釋放給大眾了。這種情形的我,就是功德的我,你付出多少,你的功德就有多少。功德的我是不為自己的私利而傷害他人,而會盡量充實自己的生命,努力於學習,然後把自己所擁有的奉獻給他人。

或許有人會認為這個人好笨、這樣做太傻,自己的錢不用,給人家用;自己的福報不享,給人家享受;自己有時間不好好玩樂,還去做義工奉獻給別人。其實在奉獻的過程之中,自己的收穫反而更大,成長反而更多,這樣的過程雖然也有一個「我」,但卻是「功德的我」。

功德的我是以還願和許願的心主動付出,所以一點也不覺得苦,反而會覺得非常快樂,也因為懂得感恩、奉獻,更覺得所有的努力都是值得的,為什麼值得?因為做了對人有利的好事,生活有意義,生命價值就這樣呈現出來了。

第四篇

自我肯定、自我成長、自我消融

自我而非我

以前我剛開始教禪、講禪的時候,一開始就講「無我」的觀念。我 說:「要開悟就要把這個『我』去掉,如果有『我』,就不能開 悟。」結果多半的人聽不懂,一時間也不能接受這樣的觀念。

因為通常的人都非常重視「我」,認為「我」是生存動力的來源,例如:因為「我」肚子餓了,所以「我」要拚命賺錢買東西吃;因為「我」希望有好名聲,所以「我」努力工作,希望社會給「我」名譽榮耀。如果沒有了「我」,就失去努力的動力;如果真的沒有「我」,那我還來上什麼課?聽什麼佛法呢?

後來我也覺得這樣講佛法,對初學者可能太困難、太高深了,所以決定先從「有我」開始談起。其實佛法、禪法的修行,都是從有我開始的。「有我」是個著力點,即使說:「我願無求」,也還是要有一個「我」來發這個願;或是有人說:「我的煩惱很多,希望能除煩惱而證菩提,達到無我的境界。」這個無我的還是我。所以無論如何,一定要從「有我」才能到「無我」。

一般人如果沒有修行的功夫,根本不知道「我」究竟是什麼,雖然每天都在講,我的這個……,我的那個……,但事實上根本不清楚「我」是什麼,還以為那一連串的妄念,以及每天看到的自己的影像,或是每天接觸到的環境,就是「我」。實際上那不是「我」,而是「我的」。

有人說:我會思考,於是把自己的思想、念頭當做了「我」。每天只想著那是我的、那不是我的;我的念頭是我,壞的念頭是我,好的念頭也是我。那究竟哪一個念頭才是真正的我呢?

也有人說:我的身體是我,我的觀念是我,我的財產是我,我的環境是我,我的世界是我。但仔細分析,這裡面並沒有一樣東西稱得上是「我」。

又有人說:永恆的我才是我,但什麼才是永恆呢?所有的思想、觀念,說穿了不過都是一個一個串起來的念頭,並不是永恆不變;我們的身體、外在的環境,更是無時無刻不在變化之中,哪有一個永恆不變的我?

以佛法、禪法的觀點來看,在還沒有開悟,還沒有智慧的時候,「我」只是一連串的妄念。即使已經是佛教徒,看了很多佛經,聽了很多佛法,很多人依然煩惱很重,生氣照樣氣,貪心照樣貪,不該做的事情照樣去做,為什麼?

因為還沒有看清楚什麼是「我」,結果自己做不了自己的主。

要能夠主宰自我,一定是透過瞭解自我、肯定自我之後,才能進一步達到的。所以一定先要知道「我」是什麼,才能肯定自我;肯定自我之後,才會知道什麼是我,什麼是非我,也才能夠提昇自己、充實自己、改善自己、轉變自己。如果不知道「我」是什麼,要想提昇也無從提昇起。

事實上,「我」是自我,也是非我,它沒有一定的面貌,是可以透過修行來改善、轉變的,當「我」轉變了,所有「我的」也會跟著轉變。

瞭解自我的第一步,首先要摒棄「我」的觀念,要肯定自我是假的,是虛妄的,然後在「無我」上成長自我,以「非我」為我。不應該產生的念頭不要產生,不應該講的話不要講,不應該做的事情不要做;相對的,該做的事情要努力做,該講的話要多講,該起的善念要盡量發揮。也就是,要「行一切的善,斷一切的惡」,能夠做到這樣,就能漸漸體會何謂「無我」了。

自知之明的自信

自信心是我們做人處事的原動力,有自信心的人,做起事來勇往直前,而且能夠貫徹到底。缺乏自信心的人,做事容易畏首畏尾,裹足不前。

可是一般人卻因此誤以為自負和驕傲就是自信,只要大聲講話、動作誇張就是有自信心。殊不知人往往是因為沒有自信心,才會大聲講話;因為膽怯,才會誇大動作。之所以有這樣的誤解,都是因為不瞭解自信的真意。

自信,來自於對自己的瞭解。對自己瞭解得愈清楚,自信心就愈堅 定。這就如孔夫子所說的「知之為知之,不知為不知」,清楚自己的 智慧、體能,明白自己的觀念、學問和能力,包括財力、腦力和技 術,連自己的缺點、限制也知道得清清楚楚,如此徹底瞭解自己的能 力,自信心才得以建立起來。

為什麼要知道自己的缺點呢?譬如,我某一天如果喉嚨有一點沙啞,就應該要調整說話的聲音和速度,講小聲一點,或是講慢一點。知道自己的缺點所在,只要留心注意,適應調整,一樣能把任務完成。所以有缺點沒有關係,

但是要清楚知道,知道自己的缺點愈多,成長得愈快,對自己的信心,也就愈堅定。

又例如:我雖然知道電腦很好用,但對電腦一竅不通,如果問我電腦方面的問題,我不會講;我也不懂政治,如果問我政治方面的問題,我不會講,即使逼我講,我也不敢講、不會講,也講不出來,因為我知道我會講錯。這就是有自知之明。

有自知之明也是一種自信心,這樣的自信心來自於承認自己有所不知、有所不能。所以認識自己的缺點,也是自信心的來源。

那麼,所有不懂的東西都要去學會嗎?倒不一定。只要將自己所會的部分奉獻給他人,如果在自己的領域和工作範圍之中還有不會的、不懂的,才要盡量學習、練習,以強化自己的根基,成長自己的能力。至於周邊其他學問,只要略知常識就可以了,不需要特別放下自己的本行,轉而摸索周邊的學問,否則就像俗話說的「撈過界」:這就像是,如果我以出家人的身分來談電腦或政治,不就顯得有些不倫不類目貽笑大方嗎?

「自知之明」也包括清楚知道自己的能耐有多少,能夠如實瞭解自我,

就能適時調整身心與環境的互動狀態, 充分發揮潛能, 避免過多的擔憂。由於擔憂、害怕、得失心減少了, 因此也就有了自信心。

以我為例,我演講或是教人修行,我一定很有自信心,因為這是我的本行,也是我所熟悉的,我只要將我所知的、所信的,以及所瞭解的,如實表達出來就可以了。即使對方不接受,或是取笑我,那也沒有關係,因為每個人各有其立場和想法。但如果有機會,我會請教他無法接受的部分,或是笑我的原因,如果他說得很有道理,我也會欣然接受。

自信心的建立,一定是在於自知。因為自知,所以能夠自我成長;因 為對自我認識清楚,所以能夠自我努力、自我奉獻。能奉獻多少,就 奉獻多少,沒有過多的憂慮煩惱,生活也得以自在。可見得,建立正 確的自信心,對我們的人生十分重要。

認識自己才能獲致成長

從自我肯定、自我提昇,到自我消融,是從「自我」到「無我」的三個修行階段。事實上,在未肯定自我之前,是無法達到無我的境界。所以,我們必須先從「自我肯定」練習起。

自我肯定就是「肯定自己的所作所為」,不管是對於過去或現在的所作所為,都要負起責任;對於未來,也應該有一定的方向和規畫。

那麼,何謂自我?自我包括從過去到現在,現在到未來所有的我,而以現在、當下的自己做為立足點。所以,過去是自我、現在是自我、未來的也是自我。而過去、現在和未來又是什麼?若從時間的範圍而言,「過去」可以是去年,也可以是前生,也可以是久遠以前的前生;「現在」可以說是這一生、今天,或這一秒鐘、這一刹那;而「未來」也是一樣,時間可長可短。

在整個以當下為基礎而無限延伸的過程中,自我一定要時時對自己負責。責任和義務是當「自己」和「他人」建立關係時才會產生,

也才會有自我的存在和自我的價值;可是即使是自己單獨一個人,也應該為自己負起責任和義務。所以我們要站在自我當下的立足點上,對自己負責、對他人負責,這樣就是對因果負責。接受自己造的因、自己種的果,就能明白:「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」,努力為善袪惡,就是負責的表現。

為自己負責需要練習著控制自己,要能夠不受環境的誘惑。譬如有人請我抽菸,因為我從來沒有抽過,所以不受誘惑;如果我曾經抽菸多年,大概就會心癢難耐的想抽,而這時就要學著練習控制自己。

世間五欲的歡樂,人人都喜歡,也很容易因此受誘惑而犯錯,所以要能自己判斷:「應不應該做?能不能夠做?」從而做到主宰自己。可是一般人總是不瞭解自己,往往做錯了事還不自知,說錯了話也不承認,自己的觀念、想法明明錯了,卻還要巧辯。這樣自我的固執和堅持,並不是自我肯定,因為你肯定了自己,卻否定了他人,你要把人家趕走,人家也會把你趕走,對立的結果,別人也同樣會否定你,到最後,自己反而被孤立,這非但不是肯定自我,而且還是自掘墳墓、自找倒楣。

所以肯定自我,一定要從瞭解自己開始,知道自己的缺點有哪些?

有什麼壞念頭?缺點和壞念頭並不可怕,只要把缺點改掉,壞念頭去掉,轉惡為善,就是自我肯定。

但是我們的念頭常常心猿意馬,不容易受控制,以至於很難讓自己該 想的時候就想、不該想的時候就不想;要做就做、不做就不做。這是 由於習慣使然,也是自己內在的煩惱自然而然不斷湧現的結果。

所以,我們平常一定要做修身養性的工夫,譬如念佛、誦經或禪坐。 通常我們不修行的時候,不會知道自己的頭腦其實是在胡思亂想。

譬如在誦經念佛時,才發現自己的腦袋常常有綺思遐想等妄念,這一類的念頭,特別容易在修行時浮現,也特別容易被發現。藉由修行,能夠培養我們的覺照力,在覺察缺點之後再進一步改正,這就是自我肯定的過程。

自我肯定必須是肯定自我的優點,也肯定自己是有缺點的,肯定了自己的優點跟缺點之後,就能夠獲得自我的成長。

讓智慧和慈悲永不止息

自我成長固然重要,也是無止盡的,但自我成長是否就是我們人生的目標及最終目的呢?在凡夫的階段,我們不斷地自我成長,努力提昇自己的人格,讓自己的人生境界更開闊。可是到了大菩薩的位置,就沒有什麼成長不成長的問題了。

在《維摩經》、《般若經》等經典中,我們看到的菩薩,都是一個階段、一個階段漸次修證的,當修證到「無生法忍」的層次時,煩惱從此不生,從此不需要再為自己做什麼、改善什麼,只有智慧和慈悲自然地運作,因此就無所謂成長不成長的問題了。所謂自然運作,就是物理學上「動者恆動,靜者恆靜」的定律。菩薩的煩惱心再也不生,永遠不動,所以是恆靜;但智慧和慈悲的兩種力量,卻永遠不會靜止下來,所以是恆動的。

煩惱既已恆靜,就沒有必要再去壓制,或是化解、轉移;智慧和慈悲 既已恆動,也就不需要再以發願、決心、目標來提振自己的心力。此 時,

菩薩隨時隨地都沒有事做,但卻又隨時隨地在做幫助他人的事,但是 他沒有特定的對象,沒有一定的時間,一定的範圍,也沒有一定要做 什麼事,他只是隨緣而做。

這裡說的「緣」指的是眾生與佛的緣,眾生的緣一旦與菩薩的慈悲遇合,就會自然而然產生互動,菩薩的慈悲動了,智慧也就產生了。其實,佛菩薩與每位眾生都有緣,只要眾生相信佛菩薩,誠心祈求佛菩薩的救濟,那麼,佛菩薩自然會隨緣來救濟你,因為佛菩薩接引的手,隨時隨地都伸向眾生。

我們一般的凡夫,要促成一件事,必須先發願,然後用意志力朝目標、方向持續努力,才能有所成就,過程還必須有諸多因緣來協助。但是大菩薩不需要刻意製造什麼緣,所謂「無緣大慈」,他隨時隨地開放慈悲心,只要眾生接觸到他,眾生就得度,接觸不到他,菩薩還是在度眾生。他根本不用發願,因為他無處不在度眾生,無時不在度眾生,所以說菩薩有廣大無邊的慈悲與智慧。

此外,佛菩薩也沒有「自我消融」的問題,因為他根本沒有自我,也 就沒有自我中心、自我要求,不會有「我要做什麼,不要做什麼」、 「我要救什麼,不要救什麼」或「我要到哪裡,不要到哪裡」的念 頭,這就是無我。

但是「無我」並不等於什麼都沒有,而是沒有煩惱的我,也沒有在乎自我價值、自我存在,或自我意義的我。因為沒有這些「我的」念頭,智慧和慈悲的功能才能完完全全、非常徹底、非常圓滿而普遍地運作,這就是「自我消融」,也才是自我真正的完成,也就是「真我」。

可是有人認為,如果到最後一切都無我了,不是很空虛嗎?其實,成佛以後,乃至於涅槃以後,智慧和慈悲永遠都在世間運作,而他的淨土也永遠都在十方世界推動,並且與他的本願本誓同在,也就是「動者恆動,靜者恆靜」;到了這樣的狀態,那是最徹底的「自我消融」,才能真正稱為「無我」,也才是自我成長的最終目的。

有什麼值得自誇的呢?

要想達到真我的層次,需要歷經自我肯定、自我成長和自我消融的歷程。其中的自我肯定,就是不由別人來肯定自己的成功或光榮、評斷自己的失敗或恥辱,而是從自己的內心觀照起,如此才能確實認識自我,進而達到自我肯定。

自我肯定的第一步是自我認識。認識自己是很重要的,如同作戰時都強調要「知己知彼,百戰百勝」,瞭解自己的訓練夠嗎?實力夠強嗎?後勁夠嗎?同時也要知道自己有多少缺點。所謂缺點就是自己的不足之處,包括性格上的、人際關係上的,以及自己是否能如實觀察現實環境。

很多人往往高估了自己,拚命強調自己的優點,用語言或表情誇大自己的優點,希望讓大家都知道。但卻忘記或刻意掩蓋自己的缺點,甚至從不去認識它、檢視它。這種人算不算肯定自己呢?

這種人是誇張的,也是虛偽的。然而虛偽的、誇張的人,

比較容易受到社會的肯定和讚美,也比較容易博取名譽。因為多數人一時之間無法認識這個人,只能看到他外在的表現,不瞭解他的內心世界。

外在表現得自信滿滿的樣子,並不等於這個人真的就是如此,而且一個人如果還要靠他人的讚譽來肯定自己,那就表示他其實並不瞭解自己,更不用說肯定自己。所以被他人肯定,並不表示自己已經肯定自己;既然不能肯定自己,當然也談不上自我成長了。

瞭解自己除了知道自己的優缺點,也包括清楚知道自己究竟擁有多少 資源;即使瞭解得很透徹,也還要打個折扣,因為你所能擁有的,不 一定能夠支配、運用。明白這層限制,才是真正認識了自己。

一個人一旦知道自己的不足,一定會謙虛,雖然他對自己的能力打折 扣,但並不等於自卑、沒有信心。而是他不自誇,確實知道自己能夠 做到什麼程度。例如有人認為自己的能力可以走完十公里的路,但不 會大肆宣揚,而是說:「請給我這個機會試試看,我會盡我的力來 走,我相信我走得完。」

雖然他並不一定走得比別人快,但是只要盡心盡力,走完以後,就能知道自己真正的能力有多少、能夠發揮的有多少。

經過這一番實證所得到的自我肯定,才是紮實的肯定,也才是真正的認識自我。

自我肯定之後,才能真正邁入自我成長的階段。知道自己有所不足,就會努力成長自己;如果犯了錯就應該認錯,然後努力修正自己的偏差;能夠改正自己的缺點,就是成長。

成長是永無止境的,雖然說:「活到老,學到老。」但我們的生命非常有限,所知、所能,包括體能、智能、資源也都十分有限。就算窮盡一生之力,專注在同一個方向、同一個領域之內學習,也很難盡善盡美。所以,還有什麼值得自誇的呢?

我們永遠要謙虛,永遠要知道自己是不足的、是有缺點的,那麼就永遠有進步的機會,也有成長的可能。

別不知不覺浪費了生命

要看清自己的缺點是很不容易的,大部分的人都認為自己沒有殺人放火,沒有做土匪強盜,當然是個好人,怎麼會有什麼缺點?

可是大家都沒發覺,自己在人前人後其實是有差異的。例如在利益交關時,心裡難免有親疏厚薄的分別;當別人發生事情時,也常常興起「莫管他人瓦上霜」的念頭,心裡會想:「這是人家的事,人家好是他家的事,人家壞我們也幫不了他的忙,管他去!」這種心態,究竟是好心呢?還是壞心?

我們常常做了壞事,說了壞話,存了壞心,卻不知道自己已犯了過失。這是因為大家習以為常,沒有想到這樣其實是錯的。可是佛法裡的修行方法,像念佛、拜佛、打坐,還有誦經,都可以幫助我們瞭解自我,發現自己的缺點,並且更進一步肯定自我。而這些方法都是非常簡易,人人可做的。

透過念佛、打坐,我們比較容易看清自己的存心,當一個念頭出現時,我們會想:「這是對自己有利,還是不利?」「是對人有益,還是無益?

」「是損人不利己,還是損己不利人?」像這些細微的念頭,均能一一判斷出來,並適時糾正自己。

我們平日常常不知不覺就把時間花在閒談、雜話、做無聊的事情上,這究竟是好還是不好呢?表面上看起來沒什麼不好,又沒有做壞事,只是無聊的說說、做做罷了。其實,這就是在浪費生命,不僅無益於自己的身心健康,對家庭、社會,對其他人也都沒有用。事實上,只要不好好運用自己的生命,不能物盡其用,發揮自己的能力,就是浪費生命,這本身就是一個壞事。

從正面積極的態度來看,我們不僅要消極的不做惡事,還要積極的努力做好事。信佛、學佛,可以藉由定課來訓練自己,譬如每天都要打坐、念佛、懺悔的人,如果有一天沒做到,就會覺得自己浪費了生命,十分不應該。這樣,你對自己才能夠肯定,你的自我也才能夠堅強起來,否則很容易陷入醉生夢死之中,成天悠悠忽忽、迷迷糊糊過日子。

也許你也認為醉生夢死沒什麼不好啊,反正生活不都是吃飯、睡覺嗎?但是你可曾想過:「別人吃了飯在做什麼?你吃了飯又在做什麼?」還有「別人睡覺以後在做什麼?你睡覺以後又在做什麼?

」如果你連這些都沒有思考過的話,那就遑論瞭解自我了。

像這些問題,我們平常很少想到。但是如果你是一個經常反觀自心的人,會很容易注意到自己的問題,有哪些不應該做的你做了,或者應該做的你還沒有做。透過這些自省,你對自己會愈來愈清楚;如果又能逐漸的改善自己的缺失,你就會對自我愈來愈肯定,愈來愈有信心,愈來愈能夠指揮自己、掌握自己,這時候,自我的信心就建立起來了。

用慚愧和謙虛來消融自我

自我成長的最終目的,在於自我消融,如此才能達到智慧無邊、慈悲無邊,完全沒煩惱的境界。可是這樣的境界似乎只有佛菩薩才能達到,凡夫能做得到嗎?

的確,要做到「自我肯定」或「自我成長」,改變自己的觀念,發揮優點,改善缺點,就可以做到。但是「自我消融」就很不容易,因為自我是與生俱來、根深柢固的,怎麼消融得了呢?

而且一般人常常動不動就是「我」、「我」、「我」的,根本不知道何謂「無我」,而且還誤以為自我消融以後,就不用吃飯、不用睡覺、不需要賺錢、也不需要工作了,其實,這種想法與感受都是錯誤的。

另外,也有人認為:「無我或是自我消融之後,就是菩薩,就是佛, 我們普通人怎麼可能成佛,那個層次太高了,我不想達到,我也達不 到,想要成佛還早呢。」

一般人要成佛,當然要花很久的時間。凡夫做初發心菩薩還容易,要做大菩薩就很難了。大菩薩是證得無生法忍,且「動者恆動,靜者恆靜」——煩惱永遠靜止,慈悲和智慧永遠在運作。而這樣的境界,一般人能做得到嗎?

關於這個問題,我曾經請教一位長老:「佛的境界或大菩薩的境界, 能不能夠解釋?能不能夠說明?能不能夠讓我們學習?」他回答說: 「你不要做夢!」

想以凡夫的層次來瞭解佛的境界、佛菩薩的修行,這當然是在做夢!但是我們也知道「雖不能至,心嚮往之」的話,也許現在我們還達不到,但是可以把它當成一個目標,一步一步前進,而且既然曾經有人能達到那個境地,那麼誰說我們做不到呢?

當然,要達到那個境地,需要預備階段,在這個階段裡,我們可以根據經典裡釋迦牟尼佛所提出的幾種方法,讓自己慢慢從「自我成長」過渡到「自我消融」。而方法原則其實很簡單,就是少一些自私心,多一些慈悲心;少一些煩惱心,多一些智慧心。當有情緒出現時,就要用觀念和方法來調整、疏導以及化解,而這個過程就是在「自我消融」了。

自我肯定的同時,一定也要自我消融。有的人常常不經意會表現出驕傲、自負的態度,但是聽聞佛法以後,懂得觀察和反省自己的缺點,就會有慚愧心,也會變得謙虛;而且想到自己些微的成果和貢獻,是由許多人共同促成的,有時是因為「時勢造英雄」,靠環境造成的,有時是因為有貴人幫忙才完成的,不全然是因為自己的因素。能夠這樣想,漸漸就會轉變自己的觀念,而不再老是覺得自己了不起,傲慢的態度和習氣,慢慢地就會轉變為謙虛和慚愧。如此,自我就能夠減少一點,自我也就消融一點了。

所以,自我消融是要可以用慚愧的心、謙虚的心,而一點一滴地完成。一開始從消融百分之零點零一就好,只要持之以恆地堅持下去,等到消融到百分之九九點九九九的時候,不就是大菩薩了嗎?

懺悔與負責任

「懺悔」是肯定自我非常重要的途徑。懺悔的意思是「承認錯誤」,但是承認錯誤之後,還要負起責任,準備接受這個錯誤所帶來的一切後果,這才是懺悔的功能。

根據佛經,懺悔有三種方法:第一是對自己的良心懺悔;第二是對我們所虧欠的人懺悔;第三則是當眾懺悔。在當下承認錯誤的同時,對自己負責,也對他人負責。

佛教徒通常是在佛前懺悔,因為我們很多時候往往不知道自己做錯了事,或是根本不知道錯在哪裡,所以會在佛前求懺悔,請佛菩薩為我們作證明。佛經指出,凡夫的起心動念,無不是業、無不是罪,因此無論我們如何客觀持平,都不免會犯錯。尤其我們的記憶總是很快就把錯的、壞的事情忘掉,或是不願想起,甚至於把錯誤合理化;但是對自己得意的事、對別人的貢獻,卻又記得牢牢的,而變得自傲自大不懂得謙虛心。所以無論知不知道、

有沒有發現自己行為上的錯誤,我們都應該懺悔。

其實在我們一生之中,無意間對不起的人有很多很多,他很可能就是 我們的父母、兄弟姐妹等最親近的親人;我們傷他們的心,讓他們受 苦受難,而自己並不知道,甚至有時候讓人家受苦受難,心中還在幸 災樂禍,說:「活該!希望他再更苦一點,這樣才能發洩我心中的不 滿。」像這樣的心理,都應該要懺悔。如果我們平常能夠天天懺悔的 話,我們的身心行為,就會愈來愈清淨。

如果做錯了事不懺悔會怎麼樣呢?佛教徒相信「罪有罪報,業有業報」,果報有好有壞,好的叫作「福報」,壞的叫作「業報」、「罪報」。如果不懺悔,我們受的苦難就會多些;如果懺悔,受的苦難就少些。

我們的家庭、事業、學業,甚至於健康,都免不了會產生種種的挫折、磨難。這些阻礙、不如意、不順心,其實都是我們過去在有意、無意間,所造的種種罪業,而形成的果報。但是許多人不理解這個觀念,一旦果報現前了,就覺得是老天沒有長眼睛,而埋怨:「像我這麼好的人,為什麼老天對我不公平?為什麼我會遇到這樣的事?簡直是沒有天理公義!」

甚至進一步會想:「天底下根本沒有天理、良心!既然人家對我這麼壞,

憑什麼我要對人家好?」從此自暴自棄,出現報復的心態。這樣不僅害他人深陷苦難,也使自己再受一層煩惱所苦。所謂冤冤相報,無有盡期,真是苦上加苦、罪上加罪;如果還不懂得懺悔,想清楚問題的癥結,情況便會愈來愈嚴重。

如果不懺悔,就像欠債不還一樣,總有一天債主會逼上門來。尤其到過年的時候逼得更緊;試想看看,過年過節如果有債主上門逼債,不是很痛苦嗎?懺悔以後,無論有形、無形,無論債主是不是在我們面前,至少我們良心上的負擔已經減輕了。

可是懺悔以後,並不等於罪過就此一筆勾消,而是「承認錯誤,願意承擔」的意思,是表示「欠你的錢我會慢慢的還,等我有錢的時候一定會還,而且會主動還。」而且懺悔並不是將所有的過失都推給佛菩薩來負責,如此是誤解了懺悔的真正意思,也不符合因果觀念。

不肯擔負責任,就不會改變自己,業力就永遠存在,這種假的懺悔並 無法淨化內心;而且不懺悔改變,便無法真正肯定自己、接受自己。 其實,只要肯接受「人是無法逃遁於自己的所作所為」的觀念,

就會提醒自己少做一點錯事,這樣便能達到防非止惡的功用。所以懺悔之後,不是什麼事都沒有了,而是要更努力多做功德、多行布施,以積聚善緣。

懺悔並沒有什麼特別的儀式,只要至誠地表明懺悔業障、罪障的決心即可。另外,也可以念〈懺悔偈〉:「往昔所造諸惡業,皆由無始貪瞋癡,從身語意之所生,今對佛前求懺悔。」它的意思是:「由於我過去貪、瞋、癡的心理,造了種種的業,透過行為、語言和思想表現出來,傷害到人;現在我來到佛前真心懺悔,願佛菩薩給我做證明,證明我已經全部懺悔了。」

懺悔也可以用拜佛的方式,一邊拜一邊懺悔,一面念一面拜,或者是念完以後再拜。藉由無我的禮拜及〈懺悔偈〉的反思,就能毫無隱瞞地徹底承認錯誤,並增加擔負責任的勇氣,達到懺悔的功用。

永遠的功課

每個人對於自己的優缺點都必須有充分的瞭解,對自己的優點要謙 虚,對自己的缺點則要改進,如此才能提昇自己,並邁入自我成長的 階段。

俗語說:「學無止盡」,自我的成長與人品的提昇更是永遠的功課,不是即刻就能完成的。提昇的過程,可分為三個階段,第一階段是瞭解自己的缺點和優點,然後改進缺點,增長優點。事實上,人的缺點是永遠修正不完的,因此我們一定要進步到第二個階段,那就是不要過於擔心自己的缺點和優點。否則總是只看到自己,相對地便將會忽略其他人的感受。

因此,自我成長最好的辦法,應該是多為他人設想。所謂「知己知彼」,知道自己的優、缺點以後,就要進一步瞭解他人。瞭解他人的目的並非要打敗他,或是與對方競爭,比較高下、勝負,而是為了要學習。我們可以先從自己周遭的人學習起,譬如一個家庭,如果丈夫能常常看到太太的優點,太太也能常常看到先生的優點;孩子常常看到父母的優點,

父母也能常常看到孩子的優點。如此,這個家庭一定能互相尊重,也能互相學習成長。

也許有人會說:「跟孩子能學到什麼?」其實,從孩子身上可以學到很多。例如從孩子的表現,以及在處理孩子問題的過程當中,你會產生智慧和慈悲。從這個角度來看,孩子就是你的老師。

所以多發現並學習其他人的優點,便是成長自己的第三個階段。我們 不僅要多發掘朋友或家人的優點,對於在不同場合所遇到的任何人, 也都要把他們當成是我們學習的對象。

就如孔子「入太廟,每事問」,或是看到種田的人,會說:「我不如 老農」;連孔夫子都覺得他不知道的事情太多,這種精神是值得我們 學習效法的。此外,「讀萬卷書,行萬里路」,因此我們生活環境中 所有的人,乃至所有的事,所有的現象,都能讓我們學習。

對於別人的優點,我們要學習,但對於別人的缺點,我們既然已經知道,也不必假裝沒看到,更不可以故意把缺點講成優點,讓別人誤會,變得是非不分、沒有好壞標準,其結果一定是害己害人。

但是,有時我們所認為的缺點,在對方而言可能是引以為傲的部分,

而他自己也覺得沒必要改進。此時,應該避免爭執,不要造成彼此的 困擾。既然你認為那是缺點,就把它當成是借鏡,提醒自己不要像他 一樣。當然,我們也可以委婉地提醒對方,並給予建議,但不要用指 責的方式,也不要強迫他非改不可。如果對方不能接受,那就包容 他;能包容他,也是自己的一種成長。

控制情緒而不壓抑情緒

有句話說:「泥人還有個土性。」意思是指,連泥塑的娃娃都有自己的脾氣,人怎麼可能沒有呢?所以,人會發脾氣、會鬧情緒,就被認為是一件理所當然的事了。

但是鬧情緒到底好不好呢?其實,情緒升起的時候,不是你有情緒,是情緒有你;不是你控制情緒,而是情緒控制你。

一般人之所以會有情緒的反應和起伏,往往是受到外在環境的刺激,有時是氣候等自然現象,有時是社會現象,有時則是人與人之間關係的問題。譬如有人怕聽見吵雜聲,所以當孩子哭鬧時,就很容易發脾氣或情緒不好,可是自己卻不自覺。就像是一池水,水面本來平靜無波,可是被風一吹,它就動了;如果我們也動不動就被外境的「風」吹得起情緒,這就表示自己的修養還不夠。

另外,有的人情緒特別多變,莫名其妙就變壞了;

或是我們常說這個人脾氣不好,說這個人不知道哪根筋不對,其實很可能是因為生理的緣故,也不是他能控制的。例如因為身體的生理現象:痛、癢或內分泌失調,都會使情緒產生變化。

生理一旦出了問題,常常都會反應在我們的身上,有的反應在頭腦裡,有的反應在身體上。反應出來後,我們不自覺地就會情緒低落,或者情緒亢奮。這種反應,除非是有大修養的人,才有辦法控制。

比較嚴重的是,有些人因為身體的病變,影響所及,連性格都產生了變化。這是非常可憐的,因為他無法控制自己,最後甚至連精神都因此產生問題。現代醫學上有所謂的「心因性」病症,就是因為心理出了問題,反應到身體上;等到身體不舒服,又造成心理更不正常。所以,不能體察自己的情緒,不能控制自己的情緒,不止是心的問題,甚至會影響到身體的健康。

因此,我們要經常觀察、瞭解自己心理的反應是什麼,或是心理的活動狀況如何,是憤怒?貪欲?嫉妒?還是懷疑?或是莫名其妙的亢奮?或是憂愁沮喪?隨時注意自己的心理情形,在狀況輕微時,便可以及時加以控制。

怎麼控制呢?一個是用意志力來控制,不讓狀況擴大;一個便是轉移 它。

譬如知道自己要發脾氣了,就趕緊將身體放鬆、頭腦放鬆,也許唱唱歌,聽聽音樂,即使大聲吼叫也可以,只要不影響、不傷害自己和別人就好。先用方法來發洩情緒、轉移情緒,接下來再來處理或解決,但千萬不要壓抑。因為長期的壓抑,能量愈聚愈強,最後可能會像火山一樣,一旦爆發就會不可收拾。就像有些有修養的人,在公開場合或在他人的面前,雖然很能控制情緒,可是回家後,一見到家裡的人就爆發了。因為他不是控制情緒,而是在壓抑情緒。也許一時間能夠壓抑住,但最終總會發洩出來。

所以,在知道自己情緒不對時,要先想辦法放鬆,想辦法轉移。而控制情緒,最好的方法還是靠佛法,因為佛法講「無我」,連我都沒有時,哪還會有什麼情緒呢?

時時懷抱感恩的心

在自我修鍊的過程中,當我們達到「自我肯定」、「自我成長」之後,一定要做到「自我消融」,才算是真正的自我完成,否則很容易產生傲慢心。而其方法和自我成長、自我肯定完全不同,其重點是在於慚愧和懺悔心的升起。

如果有「慚愧心」,就會覺得自己做得不夠、努力不夠,沒有做到最好。而對自己所獲得的成就和成功升起慚愧心,就會慚愧自己得到的太多,付出的太少;回饋的太少,而接受的利益太多。

所以佛教徒在功德迴向時,總會特別提到要「上報四重恩」,意即要報國家、父母、三寶與眾生的恩。所謂國家恩,是指整體的社會,包含政府及全體人民,因為我們能安居樂業的生活,都是國家給的保障,故要報國家恩。而報父母恩,就是要想到父母生養我們的恩情。

至於三寶恩,是指佛法,佛法給我們的更多。但並非一定要看很多經典,或是上很多佛學的課程,才能得到佛法的好處。其實只要聽聞一句,

甚至數句佛法,就可以轉變我們的人生觀,一生受用不盡。

我在十幾歲時,聽到佛法中講述如何把顛倒的觀念變成正念,我這才發現,一般的人都是用顛倒的方向看世界,之所以顛倒的原因,是因為自私心;如果我們不以自私心看世界,就不會煩惱,也不會自以為理所當然地向這個世界有所要求,生命中沒有過多的要求,便會過得很快樂。就是因為這樣的觀念,讓我一生受用不盡,因此我對三寶產生無限的感恩,而希望能永遠奉獻三寶。

另外,我們要感恩的是眾生。所謂的「眾生」,是指所有的人,包括 我們生命中間接、直接接觸的人,乃至於古代及歷史上所有的人。

古往今來,有很多的人我們根本不認識,也許連名字都不知道,但是我們卻都受過他們的恩惠。為什麼這麼說呢?因為人類的歷史文化和文明,不是一個人就能發明成就的,而是過去許許多多人的智慧與努力,所累積的結晶,才能讓今日的我們坐享其成,對於這些我們都要感恩。

時時以感恩的心來過生活,「自我」就會消融。因為知道宇宙之大, 個人實在是太渺小了,一個人所知、所能、所奉獻的,都是微不足道 的,但反觀我

們所接受的恩惠,卻太多、太大了。如果真的能如此自省、覺察,就 是懂得自我消融,能生活在「自我消融」的狀態中,雖然我們現在還 沒有成為菩薩、成為佛,至少傲慢心及自以為是的心,就不會那麼的 強烈了。

此外,還有一種自我消融的方法就是懺悔,雖然說:「人非聖賢,孰能無過」,但為了自己的自私自利,而傷害眾生或傷害人,就應該要懺悔。懺悔是表示知道自己的過失,非常對不起他人,而心中有所愧疚。懺悔之後,仍必須負起對他人的責任;也唯有負起責任,愧疚感才會減輕、減少。

其實, 愧疚心的減少是為了讓自己安心, 因為愧疚心就是痛苦的我, 只有真正負起責任, 痛苦才能減少; 所以是在奉獻他人時, 才知道並不是為了求回饋, 而是為了報答別人讓我們有機會減輕痛苦的恩。

奉獻他人是為了報恩,懺悔是為了改進自己,如此,我們的自我中心自然而然會愈來愈少。自我中心愈少,智慧就會增長,慈悲心也會愈增加,煩惱也就愈少,過失也就愈少。雖然還沒有到達成佛的境界,但是如果能持之以恆,一點一滴地慢慢增加、慢慢提昇,當提昇到「動者恆動,靜者恆靜」的境界自然出現時,便是煩惱永遠不動、智慧永遠不停、慈悲永遠不止了!

■本書終

Table of Contents

```
找回自己
編者序
第一篇 掌握人生方向盤
  找回真正的自我
  不再空虛無奈
  忙得快樂,累得歡喜
  圓滿的生涯規畫
  方向感
  不再空虚的人生
  人生的目的、意義、價值
  人生的願望
  找到生命的價值
  享受人生,珍惜人生
第二篇 不被自己框住
  執著和固執
  堅持的是原則還是偏見?
  積極的人生
  改變時不違常理
  放下真理, 真自由
  花開花謝, 不執著
  開發智慧的潛能
  好念頭、壞念頭
  調和主觀和客觀
  主動和被動
  活在當下的積極
```

再論積極

大鴨大路, 小鴨小路

心安理得就是成功

第三篇 回歸內在的聲音

心與物的調和

不再執著七情六欲

良心

自由和尊嚴

化「私我」為「無我」

這愚蠢的我是真的嗎?

轉自私自利的我為功德的我

第四篇 自我肯定、自我成長、自我消融

自我而非我

自知之明的自信

認識自己才能獲致成長

讓智慧和慈悲永不止息

有什麼值得自誇的呢?

別不知不覺浪費了生命

用慚愧和謙虚來消融自我

懺悔與負責任

永遠的功課

控制情緒而不壓抑情緒

時時懷抱感恩的心